

公司代码：601618

公司简称：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618)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但未经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国文清，副总裁、总会计师邹宏英及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范万柱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1.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

当前时期，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陷入深度衰退，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本公司的各项业务经营受到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可能影响到本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业务环节，进而导致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波动。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在国内不同的经济周期中，本公司的业务经营可能会有不同的表现。

2. 本公司业务所处行业政策及其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

本公司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业务均受所处行业政策和市场影响，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外部市场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近年来国家针对钢铁行业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针对房地产行业实施调控政策、针对制造业实施《中国制造2025》强国战略，以及行业的周期性波动，上下游企业经营状况的变化等均在一定程度上引导着本公司业务领域的调整和市场区域的布局，从而影响本公司业务的内在结构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变化。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5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2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4
第七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中冶”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H 股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控股股东”、“中冶集团”	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矿”	指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置业”	指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持有人
“董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执行、非执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并与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者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且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A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以人民币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港元交易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关联 / 连方”	指	A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及 H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人士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的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的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中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1 年上半年，中国中冶铆足干劲、拼搏奋斗，以优异的“期中考试”成绩，向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华诞献上一份朴实厚重的贺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高速增长，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新签合同额等指标再创历史新高，资产质量类指标持续优化，“两利四率”超额完成时间进度目标，经营质量效益大幅提升。其中，实现营业收入 2,510.03 亿元，同比增长 39.01%；实现利润总额 80.31 亿元，同比增长 45.93%，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9.37 亿元，同比增长 37.46%，新签合同 6,150.58 亿元，同比增长 32.21%；“高大新综”项目量质齐增，新签 50 亿元以上项目合同 713.47 亿元，同比增长 1,012.82%。科技创新取得新成就，上半年新申请专利 4,746 件，新获授权专利 3,214 件，累计有效专利 35,694 件，专利质量进一步提高；获批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获批成立冶金工程国际化创新基地，共计拥有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 26 个；获得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9 项；获批立项国际标准 3 项、国家标准 12 项，获批发布国际标准 1 项、国家标准 5 项。中国中冶继续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的良好态势。

当前全球疫情仍在持续演变，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恢复仍然不稳固、不均衡。公司将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一系统工程，在主责主业、顶层设计、基础管理、市场开拓、风险管控、队伍建设等紧要处“布好局”“落好子”，坚定办好自己的事，在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迈进的新征程中展现更大作为。

在聚焦主责主业方面，公司将坚持冶金建设国家队在新发展阶段的战略定位，矢志不移推动冶金建设国家队再拔尖再拔高再创业，讲好“大国重器”“钢铁强国”故事。持之以恒加强国家队体系建设，确保国家队主体阵形领先强大。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大力推进冶金绿色低碳发展。在废钢产业高附加值上做文章，加快推动废钢业务发展。突出科技创新引领先进性，全力组织实施“181 计划”，大力推动核心技术的产品化产业化，切实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实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钢铁强国”责任。依托冶金优势和资源禀赋，全力向高技术高质量建设领域、向新兴产业领域挺进，持续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走出一条更有前途、更为广阔、更加光明之路。

在市场开拓方面，将继续以目标引领抓全局，以挂图作战抓落实，以创新模式抓推进，坚持“到有鱼的地方撒网、到有草的地方放羊”，从“零敲碎打”向“高新综大”转变，从“游击战”向“大兵团”作战转变，进一步扩大总盘子、巩固基本盘、拓展优质盘、挖掘潜力盘，重塑市场发展格局。坚持区域化深耕，引导子企业深耕自己的“主战场”，进一步提高区域市场集中度。坚持体系化作战，完善常态化市场协同机制，解决好区域公司的活力和后劲问题，进一步提升订单质量，提高合同转化率。

在夯实管理基础方面，将抓牢抓实传统管理、基础管理，突出抓好项目管理，着力提升系统管控水平。固化管理模式，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的管理模式和范本；在提升重大项目管控力上下功夫，确保项目按时按质高水平实施；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掌控力上下功夫，提高纵向一体化的管理和运营能力；在数字化转型上下功夫，大力推动项目管理信息化，从实处着眼、从实处入手，最大限度发挥数据价值，以数字化赋能中冶高质量发展。

在严控风险方面，将坚持稳字当头，把风险控制作为一切经营活动的重要前提条件，进一步强化财务资金管理，进一步严防投资风险，继续加强 PPP 项目运行监测和风险管控，继续加强表外资产管理；进一步做好安全环保和防汛工作，坚守安全生产红线。进一步加强境外风险防控，坚持人民至上，打好境外疫情防控持久战；坚持安全第一，从严防控境外项目风险。

在队伍建设方面，完善优秀人才全链条选拔培养体系，不断深化人岗相适、人事相宜；统筹用好各年龄段人才，着力加强年轻干部培养，为企业长富久安积攒后劲。着力激发奋勇担当的“脊梁”精神，引导全体员工继续保持干事创业的纯真本色，全面形成“正向激励、全员幸福”的良好氛围。

奋斗是书写历史最好的方式，也是对历史最高的致敬。面向未来，我们将大力弘扬“一天也不耽误、一天也不懈怠”的企业精神，奋力谱写“美好中冶”高质量发展崭新篇章，努力为国家、为股东、为社会、为员工创造新的更大价值！

董事长：国文清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中国中冶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是国家确定的重点资源类企业之一；是国内产能最大的钢结构生产企业之一；是国务院国资委首批确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 16 家中央企业之一；也是中国基本建设的主力军，在改革开放初期，创造了著名的“深圳速度”，在 2021 年 ENR 发布的“全球承包商 250 强”排名中位居第 6 位。

中国中冶按照“做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新兴产业领跑者，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始终以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向更高水平发展的国家责任；始终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加快转型升级，打造“四梁八柱”综合业务体系，锻造成为国家基本建设的主导力量；始终以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新引擎、新动能，担当起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突破者、创新者、引领者的重任，不断打造新常态下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靓丽新“名片”。

作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 5 项综合甲级设计资质和 41 项特级施工总承包资质，其中，四特级施工资质企业数量 5 家，三特级施工资质企业数量 3 家，双特级施工资质企业数量 4 家，位居全国前列。拥有 26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累计拥有有效专利超过 35,000 件，2009 年以来累计获得中国专利奖 82 项（其中 2015~2017 连续三年获得中国专利奖金奖），2000 年以来共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项 51 项，累计发布国际标准 59 项，发布国家标准 569 项。公司累计 117 项工程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含参建），230 项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含参建），19 项工程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含参建），798 项工程获得冶金行业工程质量优秀成果奖及冶金行业优质工程奖（含参建）。公司拥有 57,000 余名工程技术人员，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2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专家 5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489 名。同时，公司拥有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2 人，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 3 人，全国技术能手 64 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6 个。

中国中冶先后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和 2009 年 9 月 24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两地上市。目前，本公司 A 股已被纳入上证央企指数、MSCI 明晟概念指数、碳中和 300 指数等；H 股已被纳入恒生港股通指数、恒生基础建设指数、恒生中国内地综合指数等。有关本公司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冶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国文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曾刚	曾刚、伍秀薇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电话	+86-10-59868666	+86-10-59868666
传真	+86-10-59868999	+86-10-59868999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ir@mccchina.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11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8

公司香港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 1 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 32 楼 3205 室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
公司网址	http://www.mccchina.com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A股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冶	60161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冶	01618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进、蔡金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3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斌、陈淑绵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中冶在 2009 年 9 月 21 日 A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截至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由于中国中冶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满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对中国中冶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持续督导工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中冶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完成股票登记手续）的保荐机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13 楼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1,003,187	180,565,193	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3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9,279	3,280,625	2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5,449)	1,414,01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202,546	97,891,638	3.38
总资产	557,589,338	506,392,963	10.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4	增加0.07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增加0.05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4.06	增加1.5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1	3.64	增加1.07个百分点

(三) 财务摘要

1. 概览

本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结果如下：

- 营业收入为2,510.03亿元，较2020年上半年的1,805.65亿元增加704.38亿元(增幅39.01%)。
- 净利润为65.91亿元，较2020年上半年的42.77亿元增加23.14亿元(增幅54.12%)。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9.37亿元，较2020年上半年的35.92亿元增加13.45亿元(增幅37.46%)。
- 基本每股收益为0.21元，2020年上半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14元。
- 资产总值于2021年6月30日为5,575.89亿元，较2020年12月31日的5,063.93亿元增加511.96亿元(增幅10.11%)。
- 股东权益总值于2021年6月30日为1,443.50亿元，较2020年12月31日的1,403.55亿元增加39.95亿元(增幅2.85%)。
- 新签合同额达6,150.58亿元，较2020年上半年的4,652.19亿元增加1,498.39亿元(增幅32.21%)。

注：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2. 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1) 工程承包业务

营业收入为 2,312.57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1,635.37 亿元增加 677.20 亿元(增幅 41.41%)。

(2) 房地产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 113.26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131.11 亿元减少 17.85 亿元(下降 13.61%)。

(3) 装备制造业务

营业收入为 60.65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47.94 亿元增加 12.71 亿元(增幅 26.51%)。

(4) 资源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 34.78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14.79 亿元增加 19.99 亿元(增幅 135.07%)。

(5)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为 31.28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16.35 亿元增加 14.93 亿元(增幅 91.35%)。

注：上述分部营业收入全部是抵销分部间交易前的数据，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3. 财务报表摘要

以下为本公司按照中国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摘要：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1,003,187	180,565,193
其中：营业收入	七 52	251,003,187	180,565,193
二、营业总成本		240,950,534	172,522,9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2	226,557,020	161,154,787
税金及附加	七 53	1,127,474	961,239
销售费用	七 54	1,156,084	971,393
管理费用	七 55	5,041,482	4,072,741
研发费用	七 56	6,008,195	4,127,934
财务费用	七 57	1,060,279	1,234,863
其中：利息费用		1,457,533	1,932,197
利息收入		954,082	967,130
加：其他收益	七 58	157,918	128,573
投资收益	七 59	(690,195)	(522,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123,138	(47,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收益		(529,008)	(354,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 60	51,479	11,423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1	(1,028,111)	(1,517,072)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2	(1,082,271)	(833,865)
资产处置收益	七 63	427,710	13,807
三、营业利润		7,889,183	5,322,6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4	170,451	237,0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5	28,802	56,352
四、利润总额		8,030,832	5,503,3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6	1,439,925	1,226,819
五、净利润		6,590,907	4,276,5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590,907	4,276,5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少数股东损益		1,653,487	684,6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67	8,578	88,9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130	45,6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01)	(75,34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8,930)	(46,886)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129	(28,46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31	121,0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6)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2,637)	4,890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734	116,1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52)	43,2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99,485	4,365,4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8,550	3,637,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0,935	727,885
八、每股收益	十五 3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2) 2021 年 6 月末合并资产总值及负债总值摘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值	557,589,338	506,392,963
负债总值	413,238,900	366,037,656
权益总值	144,350,438	140,355,307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710	十七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9,017	十七 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2,328	十七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36	十七 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61	十七 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9,650)	十七 1
所得税影响额	(83,061)	十七 1
合计	678,141	十七 1

十、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营业收入	94,423,385	156,579,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7,039	2,800,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1,783	2,237,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7,113)	4,421,664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中国中冶坚持“做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新兴产业领跑者，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形成了以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四大板块为“梁”，以冶金工程、高端房建、中高端地产、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矿山建设与矿产开发、核心技术装备与中冶钢构、环境工程与新能源、特色主题工程为“柱”的“四梁八柱”关联互补、协同效应显著的综合性业务格局。

（一）工程承包业务

1. 行业概况

进入2021年，国内新冠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中国经济率先复苏利于政府引导各领域集中精力推进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

上半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大幅增长，为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的目标打下了扎实基础。在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任务指引下，中国经济将有望继续领跑各发展中经济体，特别是2021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一系列政策举措，传递出建筑业发展的新信号。其中，提出“十四五”时期要建设数字中国，并多次提及“建筑数字化”，强调建筑业企业需要持续提升数字化管理能级，打造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服务平台，形成数字经济新优势；“十四五”时期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65%”；要“促进新型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研发应用，实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专项政策”，这对建筑业企业的绿色发展无疑是一大利好消息，建筑业向绿色化、工业化方向进军将得到更有利的政策支持。

“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仍然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机遇和挑战都面临新的发展变化。

在冶金工程领域，在巩固我国钢铁行业去产能成果基础上，结合日趋严峻的环保要求及钢铁行业转型升级的时代背景，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攻方向正从规模性调整转向质量效益性调整转变，钢铁行业存在的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绿色发展水平不高、产品附加值普遍较低等成为需着力解决的问题，因此亟需以绿色制造、智能制造为抓手全面推行绿色发展、深入推进融合发展，推动钢铁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基本建设领域，城镇化的快速推进依旧是建筑业快速发展的最主要驱动因素。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已超过60%，“十四五”时期将提高到65%，可以预见城镇化进程的稳步推进会继续释放大量的市场需求。此外，“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也将成为发展重点，区域发展、城镇化发展更加强调绿色、宜居，绿色将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底色。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西部大开发、海南自贸港建设、雄安新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规划的深入推进，新基建、新型城镇化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两新一重”项目建设速度将进一步加快。同时，“碳达峰、碳中和”方案路线、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已经拉开帷幕，新兴产业特别是环保行业发展势头强劲，未来公司的特色主题工程、流域治理、土壤修复、装配式建筑、新能源建设等业务面临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初以来，新冠肺炎疫情打乱了经济社会发展的正常节奏，给企业运行带来严峻挑战。进入2021年，公司在持续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基础上，坚持“聚焦核心主业、聚焦核心区域、聚焦核心项目、聚焦核心客户”，奋力开拓国内外工程市场，继续保持了新签合同额的高速增长态势。继2020年成功突破万亿新签合同额之后，报告期内公司的订单量再创历史新高，完成新签合同额5,916.95亿元，同比增长31.62%，连续3年同期增长率均超20%。其中，新签冶金工程合同额981.13亿元，同比增长57.68%，占新签合同额的比例为16.58%。新签非钢工程合同额4,935.82亿元，同比增长27.43%，占新签合同额的比例为83.42%。公司新签海外工程合同额为228.73亿元，同比增长1.03倍。

2021 年上半年工程承包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0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231,256,834	90.60%	163,537,270	41.41%
毛利率(%)	8.37	-	9.59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1) 冶金工程建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钢铁企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的步伐，抢抓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持续推进与重点钢铁企业的深度合作，确保国内外重大钢铁建设项目由公司绝对主导地位不动摇，并不断向冶金产业价值链高端迈进。特别是针对重点项目，提前精准谋划，确保主要钢铁企业的大中型项目不旁落。

公司冶金工程建设业务近3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金工程	47,198,024	20.41	31,763,810	19.42	29,393,644	20.26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牢牢把握机遇，冶金建设合同额继续保持高位增长，中标了一批重大建设项目，使冶金建设国家队地位得到持续巩固：成功签订河北省化解钢铁行业过剩产能实现环保目标的重点项目——河钢邯钢老区退城整合项目焦化、炼钢、热轧等系列工程项目；签订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总承包合同，该项目是甘肃省近年来投资体量最大的冶金类工程，也是甘肃省十大生态产业发展基金投资的重大项目及省列重点项目；陆续签约云南玉溪玉昆钢铁产能置换升级改造项目炼钢总承包、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产业升级技术改造（第二阶段）炼铁总承包、中天绿色精品钢项目轧钢工程总承包、山西禹王煤炭气化有限公司137.8万吨/年7m顶装焦化项目、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炼钢连铸及炼铁总承包、河北天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城市钢厂搬迁改造高炉工程项目、天津铁厂有限公司升级改造炼钢总承包等一系列有影响力的代表性工程项目。公司于2020年12月中标全球首例氢冶金示范工程——河钢宣钢氢能开发和利用工程总体设计项目，已于2021年上半年顺利开工建设，目前相关竖炉及加热炉等核心设备图纸和土建已完成，预计项目将于2022年5月试车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冶金建设业务稳步推进，在多个国家取得重要进展：深耕南美矿业市场取得显著成果，签订秘鲁邦沟铁矿项目采选工程设计合同；打败欧洲一流竞争对手，成功签约土耳其ERDEMIR4号焦炉和化产项目；签署印尼德信钢铁扩建合作协议和德龙新天钢焦化项目合作协议，该项目将填补印尼国内全流程、大型、综合钢铁项目的空白，引领印尼钢铁行业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和签约的重大冶金工程建设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亿元）
境内项目		
1	河钢邯钢老区退城整合项目炼钢工程一炼钢车间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24.6
2	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升级改造项目炼钢工程总承包合同	21.7
3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吨捣固炼焦项目总承包合同	18.7
4	河钢邯钢老区退城整合项目焦化工程 EPC 总承包（煤焦及化产标段）项目	16.8
5	山西禹王煤炭气化有限公司 137.8 万吨/年 7m 顶装焦化项目总承包项目	14.5
6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退城搬迁项目炼钢工程总承包合同	13.5
7	河北天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城市钢厂搬迁改造高炉工程项目	12.8
8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退城搬迁项目炼铁工程总承包合同	12.1

*包含同一项目下的多个子合同，下同。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9	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改造项目综合料场工程总承包合同	11.9
10	安钢煤气回收发电提高二次能源综合利用率升级改造项目	10.8
境外项目		
1	印度尼西亚 LAMAN200 万 t/a 氧化铝厂项目 EPC 合同*	59.9
2	土耳其 ERDEMIR4 号焦炉及化产工程项目	7.1

（2）非钢工程建设业务

1）房建与基础建设领域

根据2021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精神，国家继续支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工程，推进“两新一重”建设，实施一批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工程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到鱼的地方撒网、到有草的地方放羊”的市场开发原则，以“聚焦核心主业、聚焦核心区域、聚焦核心项目、聚焦核心客户”为市场营销工作主基调，以京津冀环渤海城市群、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城市群、中部城市群、成渝城市群为核心，兼顾西北和西南重点城市的大区域市场，深耕国家中心城市和雄安新区、北京城市副中心及“一带一路”沿线等热点地区，着力提高在热点区域的影响力、控制力，打造了一批稳固的区域市场。同时，为充分发挥子企业所在地品牌和资源优势，公司持续加强对子企业区域化经营的统筹布局，子企业在“大本营”、“根据地”的属地市场营销质量和数量得到显著提升。

在京津冀环渤海城市群，公司签约了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崇礼院区二期工程、雄安新区容西片区安置房（包含配套设施）及配套支链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保定市仓储冷链物流食品加工及工业观光项目、保定市莲池区陈庄村城中村改造工程、承德市滦平县育希大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保定市乐和城工程项目、天津市金钟示范小城镇二期农民安置房建设项目等系列重大项目。

在粤港澳大湾区，公司签约了广州市金沙洲一号商业楼项目、广州市白云区地铁13号线二期站场站综合体项目、阳江市阳东至阳江港高速公路（西部沿海高速公路阳江南联络线）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南延）工程、深圳市龙岗区龙东城市更新项目、深圳坪山共和城邦5号地等系列重大项目。

在长三角城市群，公司签约了盐城市滨海县响坎河沿线城市更新工程、池州市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产城融合综合开发项目、浙江省中医院新院区项目（一期）、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一期）总承包等系列重大项目。

在中部城市群，公司签约了黄冈国际空港产城融合示范区项目，湖南昭山晴岚高层住宅、商业精品酒店及相关配套EPC项目，信阳航空职业学院校区扩建项目，武汉江夏港区金水作业区一期码头工程、湖北文理学院迁建项目、G208二浙线洛阳绕城伊滨区至伊川城区段改建工程项目等系列重大项目。

在成渝城市群，公司签约了成都市淮州新城职教城“三校一中心”建设项目、成都文轩国际金融中心项目、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成都市民航飞行学院天府校区建设工程、宜宾市西华大学宜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宜宾市长江工业园区B区标准厂房及配套建设项目、西南大学宜宾园区及“双城”一、二期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临港院区（一期）项目、重庆市渝北空港天圣住宅小区建设项目等系列重大项目。

在西北和西南城市群，公司签约了G30连霍高速公路清水驿至忠和段扩容改造及配套工程PPP项目、云南省高速公路网泸西至丘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工程PPP项目、思茅至江城（整董）高速公路工程PPP项目、西安市地铁15号线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西安交大第一附属医院陆港国际医院等系列重大项目。

此外，公司通过不断深化与地方政府及大型企业等战略客户的合作，不断创新商业模式，灵活运用PPP、EPC+F等新型商业模式，促进承包模式向高端化和系统化一体化方向发展，积极拓展城市更新改造、片区整体开发等业务，成功打通项目全生命周期内的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一体或多种业态组合的产业链。

本公司非钢工程建设各细分行业近3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建筑工程	114,878,950	49.68	83,477,320	51.04	67,438,866	46.49
交通基础设施	47,569,418	20.57	32,043,668	19.59	31,022,810	21.38
其它工程	21,610,442	9.34	16,252,472	9.95	17,219,213	11.87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点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房建项目		
1	江苏盐城滨海县响坎河沿线城市更新工程项目	62.0
2	山东济南泺口片区二期安置房项目	59.9
3	四川成都淮州新城职教城“三校一中心”建设项目	54.5
4	河北雄安新区容西片区安置房（包含配套设施）及配套支线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总承包 A1 标段*	42.8
5	成都文轩国际金融中心项目	40.0
6	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 II 标段（施工）项目	34.1
7	保定仓储冷链物流食品加工及工业观光项目	27.5
8	河北滦平县育希大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27.4
9	保定市乐和城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27.0
10	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项目 EPC 建设合同	24.5
交通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1	泸西至丘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工程（文山州承建段）*	133.4
2	山东高密临港新城（东区）城市更新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6.4
3	G30 连霍高速公路清水驿至忠和段扩容改造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	96.0
4	思茅至江城（整董）高速公路工程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85.3
5	泸西至丘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红河段）	36.1
6	山东淄博城市快速路网建设项目（一期）（标段 3 昌国路快速路建设项目）	32.2
7	湖北黄冈国际空港产城融合示范区（EPC）项目	30.1
8	西安市地铁 15 号线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18.0
9	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建设项目 No. 2 标段	17.7
其他项目		
1	山西阳泉年产 320 万只高端锻造镁合金汽车轮毂及 2.5 万吨镁合金板深加工项目 EPC 总承包施工合同	16.0
2	上海北斗海智产业园 EPC 项目	15.2
3	四川宜宾高捷园成片区推进项目标准厂房一期（EPC）	14.0
4	四川绵阳高新区光电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	12.5
境外项目		
1	新加坡地铁跨岛线标段 CR101-樟宜东车辆段车厂总承包工程项目	50.6
2	柬埔寨 NAGA3 项目桩基础与地下结构工程项目	5.7

2) 新兴产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新兴产业领跑者再提速、再扩容、再创新”的目标，通过资源整合、技术进步、营销模式调整，不断增强在新兴产业领域的竞争力，在生态环保（包含市政污水处理、黑臭水综合整治、垃圾焚烧、固废处理、土壤修复、矿山修复）、新能源工程、康养产业、主题公园、新型基建等领域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依托下属各专业技术研究院的领先专业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全产业链、全方位的综合服务。其中：

在生态环保产业方面，公司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理念，围绕长江大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对生态环保市场进行重点开发，全力打造中国中冶“低成本、高标准、高技术、高质量”品牌，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公司已成立专业的生态环保子公司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抢抓绿色低碳发展的有利时机，依托领先技术优势，在水务、固体废物处理、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形成规模优势，逐步打开了市场。目前公司在全国大型焚烧发电咨询设计领域的市场份额已达60%。

2021年上半年，公司成功签约了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二期项目，泰安市新农创柴汶河24集渔庄园综合体（河道治理）项目，宜昌市主城区污水厂网生态水网共建项目二期，宜宾市筠连县水务环保一体化建设项目，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西安市泾河新城工业聚集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南阳市卧龙区麦河、泗水河、沐垢河河道综合治理项目，洛阳市新安县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综合整治EPC项目，杭钢旧址公园土壤修复工程，湖北葛店搬迁场地遗留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工程等一批具有代表意义的项目。

在新能源产业方面，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多元化战略，利用自身工程技术优势，向光伏发电、新能源汽车以及半导体等高新技术新兴产业领域重点发力挺进，市场增速明显。其中在光伏工程领域，近年来累计签署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领域订单32项，中标的风电项目28项；2021年上半年，公司新签黄石新港大成100MW渔光互补光伏电站，湛江钢铁厂房屋面光伏发电工程等多个项目。在新能源和半导体工程领域，2021年上半年，公司新签包括大众汽车（安徽）有限公司纯电动乘用车项目生产区车身车间工程、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一期）、丽江市硅材料加工一体化项目-单晶硅棒等一批大型项目。

在康养产业方面，公司顺应产业发展趋势和市场迫切需求，以专业化、全方位视角，为业主提供“医疗、康复、养老、养生、健身、旅游、文化”等全方位的综合性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签约了中国青田云上居康养小镇一期项目、什邡市荃华山旅游康养产业园（一期）项目、菏泽“星月湖”康养中心项目EPC工程合同等重大康养产业项目，并签订了哈工大智慧医院建设项目、西安交大第一附属医院陆港国际医院项目等医疗工程建设项目。

在特色主题工程方面，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主题公园建设承包商，拥有国内唯一一家主题公园专业设计院，是国内唯一同时具有主题公园设计、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雄安新区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二期工程（绿谷部分）施工总承包项目、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文旅配套建设项目、全椒麒麟湖（智慧小镇）城市公园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深圳市光明小镇欢乐田园首开区项目追光农场乐园项目等一批主题公园项目，进一步彰显公司在主题公园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点新兴业务领域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生态环保项目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综合整治 EPC 项目	58.7
2	山亭十字河生态（景观）治理及十字河片区城市开发项目	8.9
3	马鞍山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水域运维合同	8.3
新能源产业项目		
1	安徽合肥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一期）一标总承包项目	18.9
2	丽江市硅材料加工一体化项目-单晶硅棒三期标准化厂房及附属设施 EPC 总承包合同	7.0
康养产业项目		
1	中国青田云上居康养小镇一期项目	14.5
2	什邡市荃华山旅游康养产业园（一期）项目	12.4
3	菏泽“星月湖”康养中心项目 EPC 工程合同	10.0
4	文成现代文旅康养项目（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7.5
美丽乡村与特色小镇项目		
1	山东新泰新农创柴汶河 24 集渔庄园综合体项目	23.0
2	重庆长寿湖特色温泉小镇项目	15.0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3	濮阳大数据智慧生态园建设工程项目	10.1
4	济南市历下区姚家村城中村改造村民生活保障用房建设项目	9.3
主题公园项目		
1	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文旅配套建设项目	8.5
2	全椒麒麟湖城市公园综合开发建设项目	5.3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

1. 行业概况

当前，房地产行业结束高速成长期，进入了增长相对稳定的成熟期。中央继续坚持“房住不炒”原则，因城施策、分类指导，夯实城市政府主体责任，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同时，22个重点城市住宅用地实行“两集中”同步公开出让，并形成了开发商融资三道红线、银行房地产贷款集中度“两道红线”的长效机制，央企、头部房企等具有更强的融资能力和资金实力的开发企业将在竞争中将具有较大优势。在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和融资环境总体仍将保持从严态势下，预计地产行业总体平稳、结构分化的趋势不改，提升运营效率和开发品质，成为房地产开发企业面临的重要任务。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去库存”压力和“限购限贷”政策调控，分类施策、分城施策，下属中冶置业继续全面完成以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为重点发展区域并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加快在重点区域储备优质土地的工作步伐。2021年上半年通过公开市场招拍挂获取土地7宗，占地面积42.28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88.80万平方米。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开发投资金额为89.1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新开工面积47.66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下降69%；竣工面积150.29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42%。

2021年上半年房地产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0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11,326,380	4.44%	13,110,589	-13.61%
毛利率(%)	20.74	-	20.37	上升0.37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亮点房地产项目：

（1）珠海中冶逸璟公馆项目。项目位于横琴自贸区规划的国际居住区内，是国际居住区首宗纯住宅用地，也是横琴自贸区自2013年以来首次出让的纯住宅用地，项目占地面积17万平米，计容面积23万平米，综合容积率仅为1.35，背山面水，是横琴新区乃至珠海非常稀缺的低密度景观住宅项目。项目一期已清盘并竣工验收；项目二期已于2020年5月24日开盘，目前正在进行内外部装修施工，计划2021年年底竣工验收。

（2）秦皇岛中冶德贤华府项目。项目地处秦皇岛开发区，属于秦皇岛房地产热点开发区域，项目占地面积3.76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7.46万平方米，容积率为1.98，于2018年8月开工，2019年10月开盘。作为中冶置业继德贤公馆之后，在港城打造的集低密洋房、小高层、约3万平方米商业漫街区和高标准写字办公楼于一体的全综合业态的大型智慧社区，该项目以绿色、健康、智慧三大理念和港城首个健康体验馆的品牌优势，吸纳港城改善居住的高端客群。

（3）石家庄中冶德贤华府、德贤盛世广场项目。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新华区，紧邻中华大街、北二环快速路，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项目占地面积10.32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3.24万平方米，容积率为2.8（住宅）、4.5（商业）。项目于2019年4月开工，2019年10月开盘，一期住宅计划于2021年底全部完成交付。

（4）青岛中冶德贤公馆项目。项目位于青岛即墨西城区，享有即墨主城向西发展的规划优势、优质的学区资源及产业市场等配套资源，是即墨区近年房地产热点板块。项目占地面积19.01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5.95万平方米，容积率为2.0（商住地块）、1.5（乐园地块）。项目

于 2020 年 6 月开工，2020 年 8 月开盘。在中国房地产指数系统、中指研究院主办的“2020 半年度房地产市场趋势报告会”上，该项目获评“2020 中国 TOP100 价值楼盘”。

(5) 三河市中冶总部基地项目。项目位于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侧，占地面积 219.7 亩，一期规划建有科创办公、SOHO 办公、商业配套、会议中心四种产品业态，致力于实现“四个打造”：一是打造以中冶国家级研发平台为引领、央企区域总部为支撑的总部基地；二是打造由中冶上下游配套产业和首都高端产业构成的创新生态圈；三是打造融合研发办公、创新孵化、产业展示于一体的产业综合体；四是打造京津冀创新型企业汇聚地、产业升级发展极。项目南、北区均已于 2020 年三季度开工，于 2021 年 5 月完成正负零以下结构施工。

(6)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项目。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兴隆县，为中冶置业从传统开发商向城市开发运营商转型的代表作。项目已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实现首次开盘，2019 年 12 月 26 日首批集中交付，目前正进行剩余地块主体结构及内外装修施工，大部分地块计划在 2021 年底前陆续交付。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3+6”区域布局战略与“3+1”区域深耕战略，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经济圈为中心，重点布局北京、天津、南京、杭州、广州、深圳、珠海等重点城市，兼顾青岛、西安、烟台等二线重点城市，并在已进入城市和地区进行深耕细作。同时，积极探索融资模式，以旧城改造、区域开发、总部经济等方式增加战略土地储备，形成独特的城市运营模式，努力成为地产综合开发运营的领跑者。

(三) 装备制造业务

1. 行业概况

目前，钢铁行业已经进入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十四五”关键时期，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要求，钢铁行业作为碳减排的重点行业，绿色低碳、节能环保、智能化发展成为主要方向，2021 年工信部和发改委先后出台了《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和《钢铁冶炼项目备案管理办法》，对现有产能设备升级改造提出新的要求，对促进短流程炼钢产线建设给予政策支持，以电炉为代表的核心冶金装备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此外，以大数据互联网等新技术与传统装备制造业相结合，实现数字化转型对装备制造业的赋能，也将成为我国冶金装备制造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由于钢结构具有力学性能好、工业化程度高、可循环利用等优点，越来越获得国家重视与行业认同，钢结构在超高层、大跨度空间结构、基础设施等领域广泛应用；2020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先后发布《钢结构住宅主要构件尺寸指南》，国家标准《钢结构设计标准（局部修订条文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等通知，持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精神，全面推进型钢构件标准化、提升设计施工效率、降低钢结构住宅成本；随着国家建筑工业化和钢结构住宅产业化的快速发展，以装配式钢结构为代表的建筑产业化、标准化、绿色化将成为未来我国钢结构产业的主要发展方向。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装备制造板块以下属多个核心制造基地为主要依托载体，业务范围主要包括设备制造类及钢结构业务两大主要方面，涵盖冶金/民建设备及其零部件、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建材制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检修以及相关服务。

公司设备制造类板块以冶金设备为主，拥有中冶赛迪装备基地、中冶陕压装备基地、中冶长天重工基地、中冶南方装备基地等多个核心制造基地，其产品涵盖烧结球团、炼铁炼钢、铸造轧钢等冶金主要工艺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国际国内大型钢铁工程项目，未来装备制造业务将紧跟国家钢铁行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以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能制造为突破点，充分发挥核心制造基地研发中试、核心制造、总装集成三大功能定位，加速推进核心技术的产品化和产业化；继续整合上下游优势业务资源，将核心装备制造体系纳入中冶装备产业园区进行统一管理，将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放入保险盒，搭载在产品上发向“一带一路”沿线及世界各地，将装备制造业务打造成为冶金建设国家队的“硬支撑”、冶金装备新产品的“孵化器”和“中冶装备”品牌的“承载者”。

2021 年上半年装备制造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0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6,065,257	2.38%	4,794,479	26.51%
毛利率(%)	13.83	-	14.78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3. 钢结构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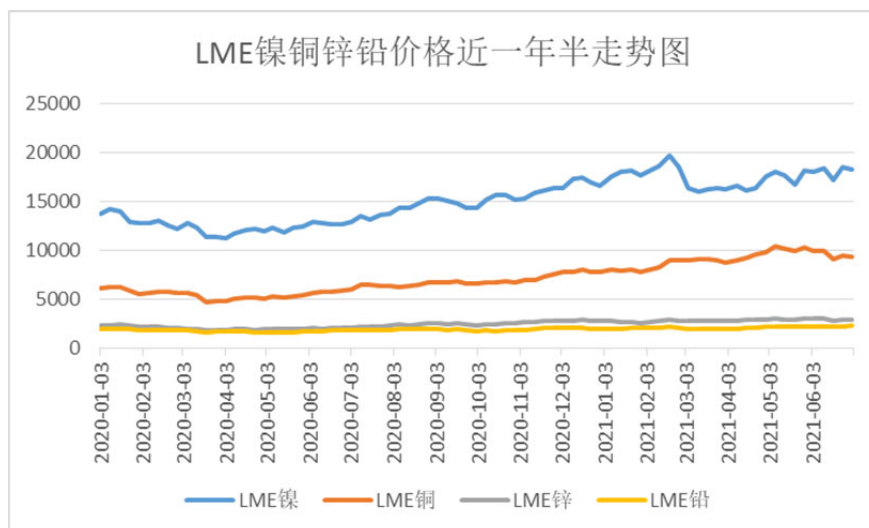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中国钢结构工程的奠基者，是中国钢结构事业的开拓者之一，拥有“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中国钢结构协会”等重要研发平台与行业内最具影响力的专业协会，几乎主编、参编了国内所有钢结构国家、行业标准，在钢结构综合技术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备集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检测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打造了一系列包括奥运会鸟巢、雁栖湖 APEC 会展中心、上海世博会主题馆、上海迪士尼乐园等具有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的知名工程。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钢结构制造企业之一，在全国布局 32 个钢结构制造基地，几乎覆盖全国所有经济热点地区，基地自身设计产能达 165 万吨，公司钢结构制造（含基地及现场制作）产能、产业规模和制造量均居全国同行业前列，拥有中冶（上海）钢构基地、宝冶郑州钢构基地、五冶成都钢构基地等多个核心钢结构制造基地，其中中冶（上海）钢构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钢结构业务板块的代表企业，通过整合公司内外部钢结构业务资源、优化钢结构产能布局，坚持走“专业化、品牌化”道路，实现了稳健快速发展，2020 年及 2021 年上半年先后中标了汕头海滨长廊大桥、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烟台八角湾会展中心、北京安贞医院等标志性重大项目。

（四）资源开发业务

1. 行业概况

报告期内，全球主要经济体持续实施货币财政双宽松政策。在欧美等发达经济体量化宽松政策下，随着疫苗的推广和政府应对疫情经验的提升，疫情对经济的边际影响减弱，欧美经济体加快复苏步伐，推升经济需求。2021 年上半年，包括铜、镍、铅、锌等有色金属在内的大宗商品价格高涨，处于历史高位，镍、铜、锌、铅上半年的均价分别达到 17,485 美元/吨、9,113 美元/吨、2,849 美元/吨、2,082 美元/吨，较 2020 年上半年分别增长 39.8%、65.4%、38.8%、18%，较 2020 年下半年分别增长 15.1%、32.4%、13.7%、9.2%，为公司所属巴新瑞木镍钴矿、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和山达克铜矿创造了良好的市场机遇。在全球大规模财政刺激政策之下，由于供给约束的长期性和需求端恢复的拉长，叠加疫情的巨大不确定性，预计后续大宗商品将呈现高位震荡格局。



数据来源：WIND，LME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源开发业务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因地制宜、因时制宜，不断更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储备充足的防疫物资、生活物资和生产物资，确保项目现场范围内未发生疫情。同时，在国内国外人员轮换相对困难的情况下，合

理调动人员和资源，集中力量开展重点生产、重点检修和重点工程，坚持贯彻落实公司“快挖快卖”的经营指导方针，坚持确保在产项目稳产、高产、达产，持续优化各项生产技术指标，重点抓好降本增效，出色完成了上半年的生产经营任务，产量、销量、营收和利润等重点经营指标同比显著增长，瑞木镍钴矿、杜达铅锌矿和山达克铜矿 3 个在产矿山项目 2021 年上半年合计利润人民币 10.9 亿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合计亏损 0.1 亿元扭亏增盈 11 亿元，较 2020 全年增长约 1.5 倍，有效助力公司实现“十四五”的精彩开局。

下半年，公司将持续贯彻落实“快挖快卖”的生产经营指导方针，紧紧抓住金属价格高位震荡的有利市场时机，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开足马力、抢抓生产、加快销售、降低库存，争取更好地完成年度生产经营目标。

2021 年上半年资源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0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3,477,786	1.36%	1,479,442	135.07%
毛利率(%)	42.41	-	20.80	上升 21.61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在产的重大矿产资源项目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 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估算保有资源量 1.56 亿吨，镍平均品位 0.85%、钴平均品位 0.09%，折合镍金属量 132 万吨、钴金属量 14 万吨，基本可满足该项目平稳运行 40 年所需、产能翻番运行 20 年所需。

作为世界红土镍矿的标杆项目，该项目在完成两个高压酸浸生产系列年度大修的情况下，持续保持达产达标、满产满销、高效稳定运营，上半年平均达产率为 102%，生产氢氧化镍钴含镍 16,578 吨、钴 1,535 吨，较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分别增长 2%、12%；销售氢氧化镍钴含镍 19,719 吨、钴 1,789 吨，较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分别增长 44%、53%；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 倍，利润同比扭亏增盈 8.2 亿元。

(2) 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估算保有锌金属量 87 万吨、铅金属资源量 39 万吨，锌平均品位 7.84%、铅平均品位 3.55%，基本可满足该项目平稳运行近 20 年。同时，北杜达矿区成矿潜力较大，“十四五”期间计划进一步开展勘探工作，有望实现铅锌资源量翻番。

该项目上半年生产锌精矿含锌 20,682 吨、铅精矿含铅 4,115 吨，较 2020 年上半年分别增长 35.5%、33.8%；销售锌精矿含锌 18,120 吨、铅精矿含铅 3,222 吨，较 2020 年上半年分别增长 17%、-17.8%；实现营业收入 3 亿元，同比增长 1.6 倍；实现利润 1.2 亿元，同比增长 15 倍，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为今年向中方股东和巴方业主分红奠定基础。

(3) 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东矿体估算保有资源量 3.58 亿吨，铜平均品位 0.36%，折合铜金属量 129 万吨；保有储量 8,324 万吨，铜平均品位 0.375%，折合铜金属量 31 万吨，按储量计算，可基本满足该项目平稳运行 20 年所需。

该项目上半年采、选、冶生产超额完成进度计划，上半年累计生产粗铜 5,803 吨；销售粗铜 9,356 吨，同比增长 1.4 倍；实现营业收入 7.1 亿元，同比增长 2.2 倍；实现分红利润 1.6 亿元，同比增长 7.3 倍。该项目在 2021 年 6 月底前完成了冶炼厂大修计划，为下半年粗铜连续生产奠定坚实基础。

(4) 阿富汗艾娜克铜矿项目

该项目资源量 6.62 亿吨，铜金属量达 1,108 万吨，铜平均品位为 1.67%，属于世界级特大型铜矿床。报告期内，项目受到疫情及项目所在国政局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在认真执行疫情防控措施的同时严格保障人员财产安全，未发生人员财产损失，未来将努力争取国家的政策支持，积极推动项目进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冶金工程建设领域，公司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以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向更高水平发展的国家责任，是全球最强最优最大的冶金建设运营服务“国家队”。在国内市场，环保原料场、焦化、烧结及球团、炼铁、炼钢及连铸、热轧扁平材、热轧长材和冷轧业务领域的技术水平、工程业绩、建设效果、业主满意度方面处于绝对的领先地位。在国外市场，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的高度，始终坚持创新驱动战略，不断开发新的核心技术，创建走向海外的新竞争优势。公司在钢铁冶金领域的高端咨询及总体设计能力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并具有在钢铁工程的八大业务部门的技术竞争力，充分代表了中国在钢铁冶金建设领域技术开发和工程建设方面的实力和水平。

在房建与基础建设领域，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工程承包公司之一，在房屋建筑、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综合工业工程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施工技术优势。近年来，公司在生态环保、特色主题工程、美丽乡村与智慧城市、康养产业等新兴产业领域持续发力，取得了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污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废治理、垃圾焚烧、余热余压的资源综合利用等能源环保方面拥有一大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在大型焚烧发电咨询设计领域已占据到全国 60% 的市场份额；公司拥有国内唯一一家主题公园专业设计院，成功承建北京环球影城、新加坡圣淘沙环球影城、上海迪士尼度假区探险岛和明日世界、珠海长隆海洋王国等国内知名主题公园施工项目。

在装备制造领域，公司拥有数千人的装备设计研发人员，具有“国家钢铁冶炼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钢铁生产能效优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动化实验室和热工产品实验室、“国家烧结球团装备系统工程技术研究”等多个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享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所生产的冶金装备产品基本覆盖了钢铁冶金建设全流程各个工艺环节，且具备较强的冶金设备成套能力。公司作为中国钢结构事业的开拓者之一，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占鳌头的钢结构技术和产业链整合优势。目前，公司的钢结构制造（含基地及现场制作）产能、产业规模和制造量均居全国同行业前列。

在矿产资源开发领域，公司掌握多项国内乃至国际领先的矿山采、选、冶金工艺流程和核心技术，在矿业工程领域拥有绝对的竞争优势和领导地位。公司拥有国内有色领域综合实力最强的设计院，具有完善的铜、铅、锌、镍、钴及其他多种金属的矿山、冶炼工艺和装备技术，拥有数字测量与地理信息系统、复杂地质条件下的岩土工程勘察技术。在冶金矿山开采方面，大型地下铁矿采矿技术、大型露天开采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1,003,187 千元，同比增长 39.01%；实现利润总额 8,030,832 千元，同比增长 45.9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937,420 千元，同比增长 37.4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1,003,187	180,565,193	39.01
营业成本	226,557,020	161,154,787	40.58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156,084	971,393	19.01
管理费用	5,041,482	4,072,741	23.79
财务费用	1,060,279	1,234,863	(14.14)
研发费用	6,008,195	4,127,934	4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5,449)	1,414,01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9,963)	(3,591,22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5,446	10,230,765	38.0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积极拓宽市场，增加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增加，同时受市场原材料、人工等成本上升影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人员费用、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差旅费等市场开拓费用上升。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上升。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市场利率下调，利息费用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增加研发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取得借款流入增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我国财政和货币政策变化以及本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态和国家行业调控政策实施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

1)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和宏观经济走势变化，可能影响本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业务环节，进而可能导致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波动。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在国内不同的经济周期中，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有不同的表现。

2) 本公司业务所处行业政策及其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

本公司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资源开发、装备制造业务均受所处行业政策的影响。近年来国家针对钢铁行业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针对制造业实施《中国制造 2025》强国战略、针对房地产行业实施“去库存”扶持政策，以及行业的周期性波动、行业上下游企业经营状况的变化等均在一定程度上引导着本公司业务领域的调整和市场区域的布局，从而影响本公司业务的内在结构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变化。

上述 1)、2) 两点是影响公司 2021 年上半年业绩的重要风险因素。

3) 国家的税收政策和汇率的变化

① 税收政策变化的影响

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将通过影响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税收负担而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本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目前享受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以及资源税、房地产开发税等可能随着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而发生变动，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的财务表现。

② 汇率波动和货币政策的影响

本公司部分业务收入来自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有可能带来本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和货币结算的汇率风险。此外，银行存款准备金率的调整、存贷款基准利率的变化等将对本公司的融资成本、利息收入产生影响。

4) 境外税收政策及其变化

本公司在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业务，缴纳多种税项。由于各地税务政策和环境不同，包括企业所得税、外国承包商税、个人所得税、人头税、利息税等在内的各种税项的规定复杂多样，本公司的境外业务可能因境外税务政策及其变化产生相应风险。同时，一些经营活动的交易和事项的税务处理也可能会因其不确定性而需企业做出相应的判断。

5) 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

本公司工程承包、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业务需要使用钢材、木材、水泥、火工品、防水材料、土工材料、添加剂等原材料，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需使用钢材与电子零件等。受产量、市场状况、材料成本等因素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会影响本公司相应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6) 工程分包支出

本公司在工程承包中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有可能将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分包商。工程分包一方面提高了本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以及履行合同的灵活性；另一方面，对分包商的管理及分包成本的控制能力，也会影响到本公司的项目盈利能力。

7) 子公司与重点项目的经营状况

本公司西澳 SINO 铁矿 EPC 总承包项目第三方审计最终结果、中冶置业南京下关项目的进展情况、政府及其融资平台工程款项的回收情况、PPP 项目投资和运营情况以及部分钢铁企业工程款项的回收情况都会在较大程度上影响公司未来的财务表现。

8) 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

经营管理水平对公司的业绩将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将继续突出改革主题，聚焦核心主业，努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运行，以强化经营管理和风险管控，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率，健全考核与激励机制；持续深化“大环境、大客户、大项目”的设计与运作，通过系统的改革创新、科学决策激发本公司的活力和创造力，实现管控系统的简洁高效有力。这些管理目标能否有效地实现，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产生较大的影响。

9) 收入分布的非均衡性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承包业务。工程承包业务的收入由于受政府对项目的立项审批、节假日、北方“封冻期”等因素的影响，通常本公司每年下半年的业务收入会高于上半年，收入的分布存在非均衡性。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承包	231,256,834	211,909,292	8.37	41.41	43.33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1,326,380	8,977,852	20.74	(13.61)	(14.00)	上升 0.37 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	6,065,257	5,226,656	13.83	26.51	27.92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资源开发	3,477,786	2,002,779	42.41	135.07	70.93	上升 21.61 个百分点

注：分部收入及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①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是本公司传统的核心业务，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和融资加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是目前本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37%及 9.59%，同比减少 1.22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近期钢材等价格上涨的影响。

本公司各细分行业近 3 年同期营业收入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冶金工程	47,198,024	20.41	31,763,810	19.42	29,393,644	20.26
房屋建筑工程	114,878,950	49.68	83,477,320	51.04	67,438,866	46.49
交通基础设施	47,569,418	20.57	32,043,668	19.59	31,022,810	21.38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②房地产开发业务

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20.74%及 20.37%，同比上升 0.37 个百分点。

③装备制造业务

本公司的装备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冶金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3.83%及 14.78%，同比下降 0.95 个百分点。

④资源开发业务

本公司的资源开发业务包括矿山开采及加工业务，从事矿山开采的主要有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等，从事加工业务的主要是所属多晶硅生产企业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资源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2.41%及 20.80%，同比上升 21.61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变动的影响。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 1 分部信息。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程承包	营业成本	211,909,292	91.87	147,847,781	89.65	43.33
房地产开发	营业成本	8,977,852	3.89	10,439,747	6.33	(14.00)
装备制造	营业成本	5,226,656	2.27	4,085,989	2.48	27.92
资源开发	营业成本	2,002,779	0.87	1,171,729	0.71	70.93

注：分部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近 3 年上半年同期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项目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分包成本	102,841,725	48.53	72,169,168	48.81	63,866,006	48.59
材料费	78,846,057	37.21	54,184,012	36.65	45,008,851	34.24
人工费	11,813,345	5.57	8,182,285	5.53	9,228,230	7.02
机械使用费	3,940,599	1.86	2,789,954	1.89	2,561,410	1.95
其他	14,467,566	6.83	10,522,362	7.12	10,785,962	8.20
工程成本合计	211,909,292	100.00	147,847,781	100.00	131,450,459	100.00

本公司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为分包成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等，各成本构成要素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043,193 千元，占本报告期销售总额的 4.4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无对关联方的销售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 1	3,739,725	1.49
单位 2	2,909,383	1.16
单位 3	1,596,177	0.64
单位 4	1,434,364	0.57
单位 5	1,363,544	0.54
合计	11,043,193	4.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664,383 千元，占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 1,876,148 千元，占本报告期采购总额 0.8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占全部营业成本的比例(%)
单位 1	1,400,531	0.62
单位 2	665,054	0.29
单位 3	628,476	0.28
单位 4	494,705	0.22
单位 5	475,617	0.21
合计	3,664,383	1.62

3. 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

本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运输费、广告及销售服务费等。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1,156,084 千元及 971,393 千元，同比增长 19.01%。

(2)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差旅费等。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5,041,482 千元及 4,072,741 千元，同比增长 23.79%。

(3) 财务费用

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包括经营业务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等。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060,279 千元及 1,234,863 千元，同比下降 14.14%。

4. 研发投入

本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008,195
研发投入合计	6,008,1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39

5. 现金流

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5,449)	1,414,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9,963)	(3,59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5,446	10,230,765

(1) 经营活动

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565,449 千元和 1,414,017 千元。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2) 投资活动

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39,963 千元和 -3,591,222 千元，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在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业务。

本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取得投资收益、处置资产等所取得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

(3) 筹资活动

2021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125,446 千元和 10,230,765 千元。

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形成的带息负债净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利息的现金。

6.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总负债的比例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总负债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流动资产	430,832,698	77.27	389,253,555	76.87	10.68
货币资金	51,338,332	9.21	53,095,827	10.49	(3.31)
应收账款	77,602,351	13.92	69,436,480	13.71	11.76
预付款项	36,077,568	6.47	34,369,714	6.79	4.97
其他应收款	71,957,303	12.91	64,225,288	12.68	12.04
存货	62,620,906	11.23	60,581,435	11.96	3.37
合同资产	104,596,879	18.76	83,199,483	16.43	25.72
非流动资产	126,756,640	22.73	117,139,408	23.13	8.21
长期应收款	33,220,618	5.96	25,576,642	5.05	29.89
固定资产	23,692,486	4.25	24,684,160	4.87	(4.02)
无形资产	17,857,535	3.20	17,491,859	3.45	2.09
资产总计	557,589,338	100.00	506,392,963	100.00	10.11
流动负债	377,844,403	91.43	331,791,251	90.64	13.88
短期借款	44,434,000	10.75	29,252,171	7.99	51.90
应付票据	38,013,617	9.20	30,472,634	8.32	24.75
应付账款	158,867,841	38.44	133,722,043	36.53	18.80
合同负债	77,122,159	18.66	85,653,732	23.40	(9.96)
非流动负债	35,394,497	8.57	34,246,405	9.36	3.35
长期借款	26,695,692	6.46	25,631,067	7.00	4.15
负债合计	413,238,900	100.00	366,037,656	100.00	12.90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1) 资产结构分析****货币资金**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1,338,332 千元及 53,095,827 千元，较年初下降 3.31%。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10,490,388 千元及 10,930,525 千元，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和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等。

应收账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77,602,351 千元及 69,436,480 千元，较年初增长 11.76%。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公司持续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力度，应收账款增幅远低于营业收入增幅。

预付款项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净额分别为 36,077,568 千元及 34,369,714 千元，较年初增长 4.97%，主要是本公司预付购货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71,957,303 千元及 64,225,288 千元，较年初增长 12.04%，主要是本公司给予关联方借款增加及保证金增加。

存货

存货主要是由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本公司的存货结构体现了本公司从事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业务的特点。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存货净值为 62,620,90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值为 60,581,435 千元，较年初增长 3.37%。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主要与工程承包服务相关，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资产净值分别为 104,596,879 千元和 83,199,483 千元，较年初增长 25.72%，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增加。

长期应收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33,220,618 千元及 25,576,642 千元，较年初增长 29.89%，主要是本公司应收长期工程款项增加。

(2) 负债结构分析

长短期借款

本公司长、短期借款主要由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借款、抵押借款等组成。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4,434,000 千元及 29,252,171 千元，较年初增长 51.90%。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6,695,692 千元及 25,631,067 千元，较年初增长 4.15%。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分包商工程款等，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为 158,867,841 千元及 133,722,043 千元，较年初增长 18.8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和销货合同及相关的合同负债，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为 77,122,159 千元及 85,653,732 千元，较年初下降 9.96%。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报告期末，本公司境外资产 40,037,530（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18%。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 70。

（四）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336	373	1,513	298	3,520
总金额	5,695,518	801,277	4,558,601	703,943	11,759,33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429	91	3,520
总金额	11,451,558	307,781	11,759,339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4,567	2,593	3,432	1,445	12,037
总金额	114,294,989	49,498,446	49,534,178	14,051,411	227,379,02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1,456	581	12,037
总金额	221,571,186	5,807,838	227,379,024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亚洲	476	5,504,406
非洲	49	181,575
南美洲	87	78,094
欧洲	32	256,861
大洋洲	14	82,415
北美洲	14	12,268
总计	672	6,115,619

注：上述数据为未抵销内部交易的数据。

5. 公司融资安排的有关情况

（1）公司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融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1,177.34 亿元，较期初增加 19.39%，较好满足了企业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其中：债权融资余额 867.44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309.90 亿元，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一年内到期融资余额 589.54 亿元，长期融资余额 587.80 亿元。

（2）合伙企业投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中国中冶与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信银振华(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合作成立鹰潭市中冶

信银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0016 亿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其中:中国中冶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 88 亿元,占比 48.8885%;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 92 亿元,占比 51.1107%;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信银振华(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为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认缴人民币 8 万元,分别占比 0.0004%。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实缴出资。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净额分别为 801,258 千元及 2,250,940 千元,较年初下降 64.40%。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分别为 27,405,738 千元及 25,676,955 千元,较年初增长 6.73%。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额分别为 2,054,638 千元及 1,964,664 千元,较年初增长 4.58%。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净额分别为 4,458,714 千元及 4,418,546 千元,较年初增长 0.91%。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 2、14、15、1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一。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九。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钢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行业发展、城镇化进程等多项因素的综合影响较大。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宏观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但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基础仍需巩固,特别是受外部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部分中小企业面临的经营风险在加大,需要高度关注产业链合作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经营风险;企业自身经营成本持续增加,企业转型发展面临新的考验。此外,海外项目管理风险明显增大,

海外市场开发和项目执行困难，也对海外人员生命健康造成威胁。总的来讲，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不仅考验企业的风险承受能力，更考验日常的经营能力和应对挑战能力。

公司将做好合理的预期，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充分利用积极发展条件，抢抓机遇，有效规避风险，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2. 传统冶金工程领域风险

近年来，全球钢铁行业进入第三次深度调整期，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加大环境污染防护与治理，对钢铁工业提出了更高要求。钢铁工业回暖，将推动钢铁工业加快环保改造、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步伐。目前，钢铁工业面临的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产业结构与市场竞争需求不适应、绿色发展水平与生态环境需求不适应的矛盾。不平衡、不确定的行业发展趋势使企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为应对以上变化，公司始终坚持“冶金建设国家队”不动摇，加快推动国家队顶层设计方案落地，强力推进内部资源整合和专业梯队划分，持续提升在全球钢铁工程技术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公司在关注新建产能的同时，紧盯既有产能的技术改造，并持续加大由传统冶金工程向基本建设领域、新兴市场的转型力度，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冶金工程新签合同额已不足公司新签合同总额的 20%，成功完成了业务转型，有效化解了冶金工程市场风险。

3. 非钢工程领域风险

不同于传统冶金工程市场，固定资产投资整体增速放缓，非钢工程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政策，不断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公路、铁路市场总量将继续在高位维持一段时间。城市轨道交通、污水及垃圾处理、地下管廊、海绵城市等新型市政工程有望保持较快增长。优化行业投资结构、控制房地产投资投向规模、合理布局基建投资、PPP 项目规范监管是影响投资的主要因素。

作为“基本建设主力军、新兴产业领跑者”，公司将积极应对非钢工程市场竞争风险，解放思想，与时俱进，进一步适应环境变化，加大对商业模式的研究和创新，不断强化“大环境、大客户、大项目”的设计与运作，依托在技术、管理、资金等方面的传统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能力，大力发展高端房建、高速公路、市政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康养产业、主题公园、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美丽乡村、新型基建等非钢工程市场。公司努力打造一站式服务的全产业链能力，提高品牌影响力，大力开拓市场，不断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收到了显著成效。

4. 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后疫情时代，房地产行业结束了高速成长期，进入了增长相对稳定的成熟期。短期来看，在行业增速放缓，叠加“两集中”和“三道红线”政策，企业控负债、降杠杆压力增加，并随着投资和扩张动能的相应降低，业绩增长和目标增速逐渐趋缓。长期来看，住房开发企业已从追求暴利的短期粗放型增长转向理性拿地、提高效率、提高质量的长期可持续方向发展，各梯队房企经营门槛不断抬高的同时，挑战和投资风险也逐渐增加。

公司房地产业务将积极适应形势要求和市场变化，加快推进由“地产开发商”向“城市运营商”的战略升级，打造形成独特的城市运营模式，力争成为地产综合开发运营的领跑者。公司将积极实施差异化发展，紧盯核心城市布局，走品质化发展之路：一是在增量开发上要更加稳妥，优中选优，坚决杜绝盲目扩张、高价拿地，通过旧城改造、片区开发、总部经济、主题公园、环境治理等方式增加战略土地储备；二是存量处置上要更加主动，下大力气盘活在手项目，切实削减库存、加快周转。同时，密切关注政策动向，不勉强、不冒进，谨慎选择投资区域，大力盘活低效资产、退出高风险项目，从而有效应对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5. 金融领域风险

国际金融形势依旧复杂，境外疫情扩散趋势未见拐点，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依然持续，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和经济霸权主义使原有贸易体制和自由贸易原则遭遇威胁，外汇汇率和利率难有趋势性走势。

公司将持续优化融资结构，密切关注汇率变化，加强外汇风险敞口管控，及时有效开展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保值业务，坚决不涉足投机套利，同时多措并举节约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 大宗商品价格风险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工程类原材料以及金属矿产资源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及收入利润等。

公司针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加强对变化趋势及政策的研究与预测，进而调整采购及销售策略。同时，加大工艺改进力度，进一步提高产量，加强成本控管，降低能耗，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降低生产、经营等各项成本。

7. 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经营业务，均受当地政治、经济、公共安全和公共卫生事件、文化差异、合同法律、外汇及汇率、国际舆情等环境因素影响，可能发生海外工程进度滞后、成本增加、产生索赔纠纷、甚至暂停施工等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收入及利润。

公司将督促各子企业及境外机构深入研究海外项目所在地的政策、法律法规和人文环境，与当地政府和业主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加快属地化进程，并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减少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继续坚持海外重大工程项目投标及签约前的风险审查和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分级管理，完善海外项目的应急预案；在疫情常态化的大背景下，一方面坚守契约精神、尽最大努力履约，另一方面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利益。

8. 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绿色发展已成为重要的国家战略，企业必须提高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作为施工及生产类企业，公司业务涉及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多个行业，子企业及所属项目众多，安全生产风险存在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可能由于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等导致发生安全事故，伤及员工身体健康和安全，给企业造成一定经济损失，甚至影响企业声誉，因此对公司环保工作管理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

为了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高质量完成环保督察整改，推动环保工作持续提升，开展“四不两直”环保督查检查，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提升绿色发展意识。安全生产方面，将继续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危化危爆品管控，做好防汛安全工作，加大汛期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力度，树立标准化标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9. 资料诈骗及盗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料诈骗及盗窃事故。

为保守国家秘密、保护商业秘密，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定期以多种宣传教育方式加强员工保密意识，每年现场抽查评价子公司保密工作，采取访谈、查阅记录文件、调取涉密文件和现场查看的形式，对保密工作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0. 网络风险及安全

随着“互联网+”在信息化中的深度应用，企业网络拓扑日益复杂，信息系统数量激增，网络中断和系统宕机的可能性也迅速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国际影响力日渐提升，信息系统遭受网络攻击的风险也随之增加，一旦发生风险事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运营带来严重影响。

为有效防范网络风险，公司按照上级主管单位要求，不断优化和完善网络信息系统、提升防护和应急响应能力，并组建了网络和信息网络安全专业团队，实施进行网络监控，定期开展升级保护和网络安全大检查，构建了较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以最大限度防范网络风险，避免安全事件发生。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上交所、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合规、有效运作，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公司发展和提升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董事会已审阅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报告文件，认为本公司在报告期内除《企业管治守则》E.1.2 外，已遵守了《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要求。根据《企业管治守则》E.1.2 的要求，董事会主席应出席周年股东大会。本公司国文清董事长因公务无法出席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由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张孟星先生主持会议。

2021 年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执行董事、董事长国文清先生，执行董事张孟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任旭东先生、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2021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旭东先生家属的通知，任旭东先生不幸因病逝世。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由 6 人组成，分别为：执行董事、董事长国文清先生，执行董事张孟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会议 4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 5 次，监事会会议 2 次。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其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认为董事及监事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内全面遵守标准守则及其要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中国中冶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1/6/25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1/6/26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中国中冶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2021-02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公司董事张孟星先生，监事尹似松先生、张雁楠女士、褚志奇先生，董事会秘书曾刚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普通决议案 8 项，包括《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调整 2021 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会议听取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任旭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病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旭东先生家属的通知，任先生不幸因病逝世（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知悉任何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B(1) 条规定有关董事或监事资料变更而须作出的披露。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上级单位审批同意，公司所属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正在开展岗位分红激励工作。中冶南方按照系列指引文件和上级单位要求，对照科技型企业岗位分红实施方案，精心组织，依法依规推进相关工作。

公司股权激励工作处于论证准备阶段，具体方案内容与进度安排尚待确定，相关方案确定后还需报国资委和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中期业绩的审阅工作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认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及法律规定，并已作出适当的披露。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和省市环保部门发布的 2021 年上半年重点监控企业及重点排污企业名单,在公司所属企业中,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色”)下属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和中冶南方下属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均被列为废气重点监控企业;中国有色下属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被列为废水重点监控企业;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生态环保”)、中国有色和中冶南方下属 30 家污水处理企业被列入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在报告期内,各重点排污单位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并完成了总量减排目标,无超标排放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色施工、清洁生产”的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推动公司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以绿色发展为长远目标,制定了《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实施细则》、《中国中冶节能环保检查实施细则》、《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报告实施细则》、《中国中冶安全环保事故责任追究实施细则》、《中国中冶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中国中冶节能减排工作手册》和《中国中冶绿色施工示范图集》等文件,内容涵盖节能环保管理总体要求、监督检查、报告责任、教育培训、考核与奖惩及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管理,能够满足国家节能环保管理的最新要求,并积极推动公司节能减排,推进绿色施工等相关工作,全面完成了年度节能环保管理目标。多年来公司始终积极投身于环境治理和环境保护,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努力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着力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30 家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注1} (mg/L)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万 t/天)	排放去向
1	滁州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滁州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总排口 WS-019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7.00	14.90	清流河
			氨氮		5 (8)	0.27		
2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5.32	6.30	来河
			氨氮		5 (8)	0.47		
3	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	山海关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8.26	3.48	潮河
			氨氮		5 (8)	1.00		
4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外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注2}	40	19.90	8.52	张僧河
			氨氮		2	0.58		
5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3.10	5.98	川桥河
			氨氮		5 (8)	0.99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注1} (mg/L)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万 t/天)	排放去向
6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秦栏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秦栏镇蒋圩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2.10	0.57	秦栏河
			氨氮		5(8)	0.61		
7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杨村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杨村镇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5.00	0.47	杨村河
			氨氮		5(8)	1.40		
8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WS-04303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4.00	1.99	新川桥河
			氨氮		5(8)	0.84		
9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铜城镇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WS-04305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6.60	0.50	铜龙河
			氨氮		5(8)	0.50		
10	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消毒池出口WS-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15.68	2.24	柳河
			氨氮		5(8)	0.65		
11	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WS-500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5.60	4.90	马桥河
			氨氮		5(8)	0.70		
12	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WS00075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13.70	2.14	苏大堰
			氨氮		5(8)	1.73		
13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汭河污水处理厂	汭河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21.40	1.91	滁河
			氨氮		5(8)	0.59		
14	马鞍山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WS-0908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8.17	1.45	襄城河
			氨氮		5(8)	0.23		
15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黄石团城山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50	10.80	3.95	磁湖
			氨氮		5(8)	0.80		
16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排污口WS-370783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注2}	40	25.60	12.19	小清河
			氨氮		2	0.68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注1} (mg/L)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 率(万 t/ 天)	排放去 向	
17	秦皇岛市抚宁 区中冶水务有 限公司	抚宁污水厂总排 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7.07	4.42	排入 人造 河	
			氨氮		5（8）	0.32			
18	福州市长乐区 中冶水务有限 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 冶水务有限公司 排放口 WS26616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9.70	5.29	闽江	
			氨氮		5（8）	0.48			
19	宣城市中冶水 务有限公司	宣城污水厂出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11.29	0.58	水阳 江	
			氨氮		5（8）	0.22			
20	北京中设水处 理有限公司	一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现 有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5.00	5.31	刺 猬 河	
			氨氮		1.0（1.5）	0.32			
			总磷		0.2	0.12			
		二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新 建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3.00	4.21		
			氨氮		1.0（1.5）	0.25			
			总磷		0.2	0.10			
21	兰州中投水 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1 级 B）GB18918-2002	60	24.49	22.04	黄 河	
			氨氮		8（15）	1.41			
			总磷		1	0.16			
22	孝感中设水 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1 级 A）GB18918-2002	50	21.00	13.00	滚 子 河	
			氨氮		5（8）	0.97			
			总磷		0.5	0.18			
23	温县中投水 务有限公司	第一污水厂总排 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1 级 A）GB18918-2002	50	12.46	3.60	荣 蚰 河	
			氨氮		5（8）	0.30			
			总磷		0.5	0.19			
		第二污水厂总排 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1 级 A）GB18918-2002	50	15.99	1.82		新 鳞 河
			氨氮		5（8）	0.14			
			总磷		0.5	0.13			
24	常州恩菲水 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 内重点工业行业主要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60	40.63	2.47	采 菱 港	
			氨氮		5	0.57			
			总磷		0.5	0.12			
25	武陟县中设水 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1 级 A）GB18918-2002	50	37.29	1.34	二 四 区 涝 河	
			氨氮		5（8）	0.25			
			总磷		0.5	0.05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注1} (mg/L)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万 t/天)	排放去向	
26	平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1级 A）GB18918-2002	50	30.90	4.87	马洪干渠	
			氨氮		5（8）	0.50			
			总磷		0.5	0.44			
27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豹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GB18918-2002）	50	10.10	3.24	长江	
			氨氮		5(8)	0.12			
			总磷		0.5	0.22			
28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左岭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	COD			50	11.9		7.18
			氨氮			5(8)	0.14		
			总磷			0.5	0.15		
29	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GB18918-2002)	50	16.4	0.62	竹溪河	
			氨氮		5(8)	1.7			
			总磷		0.5	0.22			
30	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麻城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GB18918-2002)	50	11.8	2	举水河	
			氨氮		5(8)	1.03			
			总磷		0.5	0.19			

注 1: GB18918-2002 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注 2: 根据寿光市环境保护委员会文件寿环委发[2018]4 号文件, 要求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和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出水指标 COD 和氨氮分别执行 40mg/L 和 2mg/L。

②废气重点监控企业 (3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kg/h)	排放去向
1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恩菲襄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限定值	500mg/L	31.58	0.62	余家湖污水处理厂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限定值	6~9	7.32	/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 #1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n ³	20.18	1.36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n ³	132.58	8.84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n ³	5.18	0.33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电厂废气排放口 #2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4.4	1.86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40.91	10.7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5.42	0.41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电厂废气排放口 #3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6.67	1.77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97.68	13.0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0.8	0.05	
2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1#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7	0.25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42.5	12.41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3	0.27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2#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0.7	0.05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34.6	14.0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3.7	0.39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3#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9.91	0.84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62.39	13.26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6.1	0.49	
3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 1# 废气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100mg/m ³	4.4	3.43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100mg/m ³	62.9	24.42	

③废水重点监控企业 (1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废水总排口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6~9	8.14	/	洛阳市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 染物及特征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 值	总排放速 率（kg/h）	排放去向
			SS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三 级）	400mg/L	116.91	2.95	新 区 污 水 处 理 厂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三 级）	500mg/L	58.16	1.86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三 级）	/	0.17mg/L	0.0048	
			Cl－	《盐业、碱业氯化物 排放标准 DB41/276-2011》	350mg/L	253.75	6.32	
			F－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三 级）	20mg/L	0.19	0.01	
		尾气淋洗塔烟囱	HCl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二级	100mg/Nm ³	11.40	0.16 ^注	大 气 环 境
					0.915kg/h	0.07		
		酸雾净化塔烟囱	HF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二级	9mg/Nm ³	1.01	0.0146 ^注	
					0.38kg/h	0.0073		
			NOx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二级	240mg/Nm ³	12.20	0.18 ^注	
					2.85kg/h	0.09		

注：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所排污染物 HCl 的总排放速率为 6 台尾气淋洗塔速率和，所排污染物 HF 和 NO_x 的总排放速率为 2 台酸雾净化塔速率和。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有三废处理站、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有尾气淋洗塔、酸雾净化塔、布袋除尘器，固废设有一般固废存放场地废水处理泥渣场、氯化渣场和危险废物暂存场地。

②各焚烧电厂不断加强在渗滤液、飞灰、烟气净化系统方面的管控，保证污水处理和烟尘达标排放。

③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以保证出水 100%能够达标排放。孝感污水处理厂提标（提标一级 A）、良乡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京 A 标准）工程已完成改造，兰州市雁儿湾污水厂提标改扩建工程项目（一级 A）正在进行中。

④中冶生态环保运营的 19 家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工艺主要采用一级处理（物理化学处理工艺）+二级处理（生化处理工艺）+三级处理（深度处理工艺），出水水质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⑤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豹澥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水解酸化+改良型 A/A/O+混凝过滤工艺，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⑥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左岭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改良型 MSBR+混凝过滤工艺，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⑦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2 套机组运行正常，分别配套建设有“SNCR（炉内高温段注射尿素、非催化还原脱硝系统）”、“炉内脱硫系统（向炉内高温燃烧区注入干石灰粉）”和“旋风除尘+布袋除尘的两级除尘系统”。

2021 年上半年，上述各企业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生产运行管理完善，能保证达标排放。各污水处理企业高度重视节能降耗工作，各项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通过不断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保证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二期项目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取得赣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2020 年 9 月进行环保验收监测，2020 年 12 月 16 日组织专家评审会开展环保验收，2021 年 2 月 9 日至 3 月 12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上进行公示，并于公示当月完成区、市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孝感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已获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良乡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工程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房环审（2018）0022 号）；兰州市雁儿湾污水厂提标改扩建工程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兰环复[2018]18 号）；武陟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已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麻城污水处理厂项目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排污许可证，环评和验收批复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已全部落实。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获得了环评批复（十环函（2019）481 号），环评批复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全部落实，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已完成。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洛阳市洛龙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410311-2020-04-H。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备案文号：360721-2020-075-2。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文号：320982-2020-114-L。

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地方生态环境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和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监测数据联网实时传输，受当地环保部门实时监控。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重点排污企业均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上半年, 公司下属子公司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因未严格做好污水排放、防尘降尘等措施, 受到当地环保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15 起, 累计处罚金额 65.4 万元。目前所有处罚事项均已完成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类别是废气、废水, 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 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 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排污标准。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废水; 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4) 工程项目: 主要污染物有扬尘、废水、噪声、固废等。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各单位生产企业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 各工程项目配置了雾炮车、洒水车、洗车台、垃圾站等设施; 裸土密目网覆盖; 噪音大的作业采取降噪措施。具体建设内容如下为: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 有机废气吸附过滤系统和袋式除尘系统均有效运行, 经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 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 采用地吸式废气收集、旋流塔、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工艺对油漆废气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高噪声设备擦用减振、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 危险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回收,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 切割烟尘配置 3 套烟尘净化处理装置(滤筒除尘器)+3 根 20m 高排气筒; 焊接烟尘配置 3 套中央烟尘净化处理系统+3 根 20m 高排气筒; (各焊接工位设吸气罩); 漆雾, 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配置 2 套喷烘一体喷涂房设 2 套漆雾过滤系统(含玻璃纤维过滤毡、两级漆雾过滤装置)+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托付催化燃烧装置+1 根 20m 高排气筒; 烘干燃烧器天然气燃烧废气, 烟尘、SO₂、NO_x 配置 3 根 20m 高排气筒。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 选用高效低噪声、低转速、高质量得风机, 采用减震基础和柔性接口, 减震基础、建筑隔声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建设有专用危废房, 危险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回收,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4) 工程项目: 配置了雾炮车、洒水车、洗车台、垃圾站等设施; 裸土密目网覆盖; 噪音大的作业采取降噪措施。

扬尘防治措施: 严格执行扬尘防控“6 个 100%”, 结合工程施工特点, 采取塔吊喷淋、高层喷淋、围墙喷淋、雾炮喷淋等降尘措施, 以及裸土覆盖、绿化、固化等防尘措施, 并做好高层垃圾、渣土运输密闭措施, 车辆冲洗洁净方可进出现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排水设施，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等预处理设施处理，监测井水质检测合格后，部分废水再利用于绿化浇灌、洒水降尘等，剩余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或业主指定管网。

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置平面图，高噪声设施、设备远离周边噪声敏感建筑物，设置连续密闭围挡隔绝噪声，木工加工棚等设置密闭防护棚，并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施工机械，定期检测厂界噪声，满足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固废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钢材、木材、混凝土废料结合现场合理再利用，剩余废料进行资源化回收，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固废清运合同，合规处置外排固废。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环保监测信息均及时报送至《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环境统计直报系统》或在相关网站平台上发布。

2021 年 4 月 11 日，赣南日报社和赣州市城管局组织市小学生到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进行第二期“垃圾去哪了”参观活动。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5 日第 50 个“六·五”世界环境日，携手滁州市生态环境分局、天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法制部门，围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主题在天长市市民广场北广场举行环保公益宣传活动。

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度取得水务环保相关专利授权如下：一种水泵叶轮的拆卸工具、一种污水脱氮折流反应器、一种市政污泥热解碳化处理系统、一种新型旋转切向流高效竖流沉淀池、一种微生物凝胶球。

（五）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密结合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任务及相关要求，对冶金建设国家队进行了新定位：要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发展的高度，以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集成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实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钢铁强国”责任。

面对机遇和挑战，为有效落实和支撑冶金建设国家队新定位，公司制定实施“181 计划”，从先进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以及前沿关键技术等各方面全力攻坚，在重点领域和前沿技术上率先突破，精心选取了 32 项关键核心技术和 5 项前沿引领技术作为“181 计划”首批启动的重大研发项目。

在绿色发展领域，围绕实现冶金生产节能降耗，能源循环利用，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在废气治理、固废资源化利用、水资源综合利用、能源高效利用等方面，重点启动氢冶金绿色低碳生产工艺和技术、低碳富氢氧气高炉关键技术等核心技术攻关，积极致力于低碳冶金技术研发与工程应用，以真正实现钢厂生产的绿色循环低碳发展道路。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中标全球首例氢冶金示范项目——河钢宣钢氢能源开发和利用工程。作为首个使用富氢气源的氢冶金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1 年上半年顺利开工建设，借助氢还原新工艺实施“焦炉煤气重整制氢+氢气直接还原”制备高品质脱氧球团技术，从而实现二氧化碳大幅减排。

在智能制造领域，围绕智能钢厂、智能运维、智慧建造等方面，重点启动智慧炼铁技术、转炉全程一键智能炼钢技术、基于烟气分析的智能炼钢技术、基于大数据的控轧控冷及组织性能跟踪和预报、智能车间关键技术、面向流程工业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关键技术、基于大数据的全流程生产管控关键技术、面向质量稳定性控制的钢铁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设备智能运维平台、基于信息技术的冶金智慧工地建设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着力解决钢铁企业产品质量稳定、生产安全、

管理增效等方面的问题，构建起面向生产全流程、管理全方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制造核心技术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北京、重庆、武汉三地分别设立低碳技术研究院，目标是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行业发展的高度，牢牢占据钢铁工业低碳发展先机，确立中国中冶在低碳发展领域的领军地位，提升公司在低碳标准、低碳路径、低碳技术方面的供给能力，为中国中冶引领中国冶金低碳化发展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此外，已设立中国中冶碳排放评估认定中心。该中心旨在发挥中国中冶在碳排放核算、绿色低碳认证等方面的优势，加强科技创新，努力成为以碳排放评估技术研究为基础，提供碳排放核算、碳资产管理体系建立、减碳方案和路径规划等技术咨询服务的平台，成为钢铁行业、建筑工程领域低碳转型的“领跑者”、碳排放评估的“裁判员”、“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的“助推者”。

此外，公司致力于打造节能环保产业平台，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全方位提升环保产业实力。围绕水环境综合治理、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处理、土壤修复、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等细分领域，培育一批集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企业，打造中国中冶节能环保品牌，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还积极开展全员节能、低碳和环保宣传教育。建立健全节能环保、低碳发展企业文化，通过组织开展节能环保宣传月、节能宣传周、6·5 环境日、低碳日等宣传活动，进一步努力提升全员节能、低碳和环保的意识，引导员工践行绿色低碳办公、生活方式，倡导绿色低碳消费，营造共同参与绿色低碳发展良好的氛围。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深化定点帮扶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在 5 年过渡期内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的决策部署，按照全国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推进会要求以及国务院国资委有关文件精神，下发《关于继续做好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有关工作的通知》，对继续做好帮扶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精神；二是加强组织领导；三是继续做实做好消费帮扶；四是发挥企业特色，推出创新举措。

报告期内，公司选派 3 名新任挂职干部赴贵州省定点帮扶县履职，保证人才帮扶不留空档、压茬交接，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乡村振兴工作。公司工会率先在定点帮扶县采购特色农特产品，并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部署要求，为继续落实“四个不摘”帮扶责任，委派所属子公司开展 2020 年度定点帮扶专项检查工作，对 2020 年援建项目建设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三、抗击新冠疫情工作情况

公司始终坚信“疫情终将被我们战胜，日子还要继续过，山峰还要继续攀，大路还要继续行”的信念，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上级要求，周密部署、压实责任、快速反应，采取多项有力措施，把各项防控举措落实到位，扎实做好境内外项目疫情应对和员工疫情防控工作，切实把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一企一策、一业一策，分类指导、精准施策”的要求，千方百计克服困难，扎实有力做好疫情防控、科学有序保障各项工作常态化开展。各级企业对境内外疫情防控毫不松懈，每日监控疫情情况，始终坚持“无事报平安，有事紧汇报”；防疫物资保障充足；响应号召，及时组织接种新冠疫苗。

面对海外疫情持续蔓延的严峻形势，公司按照“生命重于泰山，责任高于一切”的防控原则，与所有海外在建、在执行项目的项目经理（负责人）签订了疫情防控和人员维稳责任书，要求海外项目经理、机构负责人作为海外疫情防控和人员维稳整改的第一责任人，全力做好海外疫情防控和人员维稳工作。同时，公司全部境外机构和项目部严格按照“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不备”的方针，加强防疫物资和生活物资的采购储备，物资动态储备量满足 90 天的要求；确保防控方案的有效性、应急预案的可实施，按照底线思维做好各项工作；具备条件的境外项目，特别是矿山项目，坚决执行人员分类、场所分区、网格化管理、缓冲区管理等疫情防控措施，落实责任，确保万无一失。

为支援阿富汗抗击疫情工作，公司还向阿富汗捐赠新冠疫苗空运费人民币 158.87 万元。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冶集团	中国中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承诺其将避免从事或参与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8年12月5日	否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国五矿	1、对于中国五矿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中国中冶重合的业务,中国五矿将结合企业实际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等,积极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尽可能减小双方的业务重合问题。 2、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国五矿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新增与中国中冶相竞争的业务领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国中冶相同或者相似业务并对中国中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五矿将对所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必要时将采取一定措施。 3、在符合上述第1及第2项原则的前提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如中国五矿控制的非上市子企业或其他非上市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国五矿同意中国中冶有权优先收购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国五矿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中国中冶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五矿向其出售前述有关竞争业务。 4、在中国中冶审议新增业务领域是否与中国五矿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是否决定行使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 5、中国五矿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	2016年2月17日	否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章及《公司章程》等中国中冶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国中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在中国五矿对中国中冶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中国五矿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中国中冶造成的一切损失。					
与公司债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7 公司债”)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2)不减少注册资本金。	2017 年 10 月 25 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8 公司债”)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该等债券本息或在该等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2)不减少注册资本金。	2018 年 5 月 8 日-2023 年 5 月 8 日	是	是	-	-
			2017 公司债和 2018 公司债的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机制。	2017 公司债、2018 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日	是	是	-	-
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证券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但未经审计。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调整 2021 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同意公司调整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2021-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部分类别额度上限。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购销类-收入	协议定价	5,322,000	-	1,079,498	9.87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购销类-支出	协议定价	16,753,000	-	6,335,102	1.46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服务	工程建设类-收入	协议定价	18,420,000	-	281,498	0.13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服务	工程建设类-支出	协议定价	5,835,000	-	105,584	0.10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资金拆出	金融服务类-提供贷款及票据贴现服务的每日最高余额	协议定价	800,000	-	100,000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资金拆出	金融服务类-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每日最高余额	协议定价	500,000	-	250,084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利息收入	金融服务类-利息及租金	协议定价	88,000	-	6,432	0.9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支出	产融服务类-融资费用-财务资助	协议定价	1,600,000	-	7,844	0.54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服务	生产维护类-收入	协议定价	49,000	-	16	0.0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服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收入	协议定价	548,000	-	10,440	0.16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服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支出	协议定价	43,000	-	508	0.1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他流出	物业承租类-支出	租赁合同	167,000	-	36,811	46.90	-	-	-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方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新能源”）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存贷款业务情况如下：

1. 中冶新能源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26%	150,579,597.81	-75,371,208.41	75,208,389.40
合计	/	/	/	150,579,597.81	-75,371,208.41	75,208,389.40

2. 财务公司向中冶新能源提供的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3.85%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00	3.85%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3. 财务公司向中冶新能源提供的授信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授信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43,466,654.17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543,466,654.17	无	否	否	0	无	否	-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50,623,647.85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350,623,647.85	无	否	否	0	无	否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66,331,346.7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94,090,302.0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5,597,602.4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999,522,160.2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3,893,612,462.2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4,991,453,581.8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4,991,453,581.8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见下							

担保情况说明：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下属中冶置业持股 31%，下属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30%、香港集美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9%。2016 年 7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同意在董事会表决时与中冶置业的表决意见保持一致，并出具一致行动函，中冶置业取得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于 2016 年 8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9 年 9 月 5 日，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按股比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9.3 亿元和 6 亿元的担保（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 年 3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撤销与中冶置业的一致行动函，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中冶置业合并范围，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随之转为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9,5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¹⁾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0	10,190,955,300	49.1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1,825,000	2,839,697,051	13.70	0	无	0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0	1,227,760,000	5.9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157,215	589,038,427	2.8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760,803	330,805,205	1.60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190,9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955,3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839,697,05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39,697,05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2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76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89,038,42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38,4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0,805,205	人民币普通股	330,805,205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表中所示数字来自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名册。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现任					
国文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130,000	130,000	0	—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	60,032	60,032	0	—
周纪昌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
余海龙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
吴嘉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
闫爱中	职工代表董事	0	0	0	—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28,100	28,100	0	—
张雁鎔	监事	0	0	0	—
褚志奇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40,000	40,000	0	—
曲 阳 ⁽¹⁾	副总裁	70,000	70,000	0	—
曾建忠	副总裁	0	0	0	—
刘福明	副总裁	0	0	0	—
白小虎	副总裁	0	0	0	—
朱广侠	副总裁	0	0	0	—
曾 刚	董事会秘书	0	0	0	—
离任					
任旭东 ⁽²⁾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

注（1）：曲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为 H 股。

注（2）：2021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旭东先生家属的通知，任先生不幸因病逝世（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拥有的证券权益

1.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或被授予购买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权利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董 事							
国文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30,000	0	0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60,032	0	0
监 事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8,100	0	0
最高行政人员（总裁）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60,032	0	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2.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及相关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的股份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0,000	0	0
曲 阳	副总裁	H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0,000	0	0

3.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和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获告知如下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A 股股东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227,760,000	好仓	6.88	5.92

除上述以外，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所知，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根据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备存的登记册，概无其他人士或法团于本公司股本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雇员及薪酬政策

母公司在岗员工的数量	270
主要子公司在岗员工的数量	97,624
在岗员工的数量合计	97,89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9,66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承包	88,271
房地产开发及其他	2,654
装备制造	5,982
资源开发	987
合计	97,89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研究生以上	12,972
大学本科	50,499
大学专科	15,005
大学专科以下	19,418
合计	97,894

本公司实施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体系。根据适用的规定，本公司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适用的法律及法规，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规定缴纳。本公司也根据适用法规，经上级部门批准，为职工建立了企业年金。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中冶 01	144361	2017 年 10 月 24 日-10 月 25 日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570,000,000	4.99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竞价交易	否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中冶 02	143635	2018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	2018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220,000,000	4.98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设置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

5.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均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中冶 MTN 001	102001274	2020 年 6 月 22 日-6 月 23 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 2023 年 6 月 24 日	2,000,000,000	3.90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中冶 MTN 002	102001293	2020 年 6 月 24 日、6 月 28 日-6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	1,000,000,000	3.89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行使发行人的赎回权和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设置增信机制，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和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均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4	1.17	下降 0.03
速动比率	0.70	0.74	下降 0.04
资产负债率（%）	74.11	72.28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8	3.89	增加 0.89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阅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信阅字【2021】第 1-00025 号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进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金良

2021 年 8 月 3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51,338,332	53,095,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801,258	2,250,940
衍生金融资产	七 3	83,850	46,412
应收票据	七 4	6,602,880	6,646,606
应收账款	七 5	77,602,351	69,436,480
应收款项融资	七 6	15,121,128	11,759,582
预付款项	七 7	36,077,568	34,369,714
其他应收款	七 8	71,957,303	64,225,288
存货	七 9	62,620,906	60,581,435
合同资产	七 10	104,596,879	83,199,4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1	1,755,750	1,499,007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2	2,274,493	2,142,781
流动资产合计		430,832,698	389,253,5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 13	33,220,618	25,576,642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4	27,405,738	25,676,9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5	2,054,638	1,964,6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6	4,458,714	4,418,546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7	6,289,943	5,641,674
固定资产	七 18	23,692,486	24,684,160
在建工程	七 19	4,659,609	4,915,570
使用权资产	七 20	496,449	473,971
无形资产	七 21	17,857,535	17,491,859
商誉	七 22	160,928	160,9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3	360,881	295,5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4	5,886,998	5,637,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5	212,103	20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56,640	117,139,408
资产总计		557,589,338	506,392,963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6	44,434,000	29,252,171
衍生金融负债	七 27	1,036	-
应付票据	七 28	38,013,617	30,472,634
应付账款	七 29	158,867,841	133,722,043
预收款项	七 30	360,001	238,753
合同负债	七 31	77,122,159	85,653,73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2	2,182,949	2,020,325
应交税费	七 33	3,268,889	3,984,563
其他应付款	七 34	31,390,943	26,710,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35	14,295,635	12,238,104
其他流动负债	七 36	7,907,333	7,498,360
流动负债合计		377,844,403	331,791,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37	26,695,692	25,631,067
应付债券	七 38	790,000	790,000
租赁负债	七 39	298,947	237,042
长期应付款	七 40	962,467	1,047,2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1	4,243,099	4,103,656
预计负债	七 42	773,108	777,275
递延收益	七 43	1,547,997	1,584,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4	68,587	61,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44	14,600	14,6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94,497	34,246,405
负债合计		413,238,900	366,037,656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45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6	20,500,000	20,500,000
其中：永续债		20,500,000	20,500,000
资本公积	七 47	22,497,132	22,461,602
其他综合收益	七 48	(202,159)	(284,396)
专项储备	七 49	12,550	12,550
盈余公积	七 50	2,016,768	2,016,768
未分配利润	七 51	35,654,636	32,461,4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202,546	97,891,638
少数股东权益		43,147,892	42,463,669
股东权益合计		144,350,438	140,355,3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57,589,338	506,392,9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5,106	9,618,084
衍生金融资产		83,850	38,524
应收账款	十六 1	92,059	228,188
预付款项		1,063,193	1,797,943
其他应收款	十六 2	56,443,014	43,536,273
存货		987	1,016
合同资产		1,256,065	944,8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7	2,037
其他流动资产		4,592	1,481
流动资产合计		61,250,903	56,168,40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六 3	1,984,630	2,082,19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 4	96,924,061	94,532,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3	454
固定资产		11,816	12,478
使用权资产		11,108	21,360
无形资产		4,561	5,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936,709	96,654,638
资产总计		160,187,612	152,823,047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5	30,222,606	20,932,888
应付账款		1,670,658	1,407,149
合同负债		1,322,259	2,114,560
应付职工薪酬		15,354	15,407
应交税费		38,040	46,768
其他应付款	十六 6	18,111,638	18,485,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 7	3,707,798	3,152,522
流动负债合计		55,088,353	46,154,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 8	-	2,000,000
应付债券	七 38	790,000	790,000
租赁负债		695	695
长期应付款		20,444,520	20,444,5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4,140	61,513
预计负债		80,145	99,806
递延收益		3,598	3,5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83,098	23,400,162
负债合计		76,471,451	69,554,888
股东权益：			
股本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6	20,500,000	20,500,000
其中：永续债		20,500,000	20,500,000
资本公积		37,925,332	37,925,332
其他综合收益		(4,124)	(355)
专项储备		12,550	12,550
盈余公积		2,016,768	2,016,768
未分配利润		2,542,016	2,090,245
股东权益合计		83,716,161	83,268,1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0,187,612	152,823,0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1,003,187	180,565,193
其中：营业收入	七 52	251,003,187	180,565,193
二、营业总成本		240,950,534	172,522,9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2	226,557,020	161,154,787
税金及附加	七 53	1,127,474	961,239
销售费用	七 54	1,156,084	971,393
管理费用	七 55	5,041,482	4,072,741
研发费用	七 56	6,008,195	4,127,934
财务费用	七 57	1,060,279	1,234,863
其中：利息费用		1,457,533	1,932,197
利息收入		954,082	967,130
加：其他收益	七 58	157,918	128,573
投资收益	七 59	(690,195)	(522,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123,138	(47,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收益		(529,008)	(354,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 60	51,479	11,423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1	(1,028,111)	(1,517,072)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2	(1,082,271)	(833,865)
资产处置收益	七 63	427,710	13,807
三、营业利润		7,889,183	5,322,6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4	170,451	237,0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5	28,802	56,352
四、利润总额		8,030,832	5,503,3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6	1,439,925	1,226,819
五、净利润		6,590,907	4,276,5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590,907	4,276,5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少数股东损益		1,653,487	684,6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67	8,578	88,90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130	45,6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01)	(75,34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8,930)	(46,886)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129	(28,46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31	121,0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6)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2,637)	4,890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734	116,113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 552)	43, 2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 599, 485	4, 365, 4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 018, 550	3, 637, 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 580, 935	727, 885
八、每股收益：	十五 3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21	0. 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六 9	2,267,304	1,147,636
减：营业成本	十六 9	2,234,761	1,130,178
税金及附加		534	2,541
管理费用		78,828	70,803
财务费用		4,223	(27,428)
其中：利息费用		940,824	827,961
利息收入		918,061	906,784
加：其他收益		580	486
投资收益	十六 10	2,170,884	17,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6,775	17,8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327	-
信用减值损失	十六 11	29,252	(2,636)
二、营业利润		2,195,001	(12,794)
加：营业外收入		2	366
减：营业外支出		60	20
三、利润总额		2,194,943	(12,448)
减：所得税费用		-	1,126
四、净利润		2,194,943	(13,574)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94,943	(13,57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9)	(1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7)	(1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737)	(282)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	14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91,174	(13,7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193,038	173,919,0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960	188,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1)	3,070,948	3,906,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521,946	178,013,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999,599	152,736,3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72,739	10,548,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7,838	4,562,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2)	12,917,219	8,752,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87,395	176,599,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69(1)	(8,565,449)	1,414,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4,206	1,006,8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705	103,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1,501	17,7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3)	-	1,51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5,412	2,647,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2,182	2,115,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506	2,514,8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4)	5,616,687	1,608,1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5,375	6,238,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9,963)	(3,591,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9,300	10,136,4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586	7,136,404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219,714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20,211	60,586,0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5)	440,137	1,085,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99,648	71,807,4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06,351	48,684,9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6,510	3,111,5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44,161	333,4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6)	3,421,341	9,780,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74,202	61,576,7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5,446	10,230,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608	63,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358)	8,117,0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65,302	31,814,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69(2)	40,847,944	39,931,9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1,859	907,0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997	426,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856	1,333,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365	1,015,7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76	58,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1	18,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159	454,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8,331	1,547,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 12(1)	(371,475)	(213,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15,508	313,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795	2,176,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5,303	2,490,4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	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8,324	315,1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5,400	9,824,1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4,221	10,139,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918)	(7,649,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667,464	44,032,0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5,191	5,838,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52,655	52,870,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568,732	31,203,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2,996	1,600,0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3,000	12,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74,728	45,003,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927	7,866,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69	11,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2,197)	15,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06,574	2,456,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 12(2)	2,294,377	2,471,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22,461,602	(284,396)	12,550	2,016,768	32,461,495	42,463,669	140,355,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22,461,602	(284,396)	12,550	2,016,768	32,461,495	42,463,669	140,355,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35,530	82,237	-	-	3,193,141	684,223	3,995,1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1,130	-	-	4,937,420	1,580,935	6,599,4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5,530	-	-	-	-	(88,854)	(53,3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73,786)	(73,7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附注七 46)	-	-	-	-	-	-	-	(9,722)	(9,722)
3. 其他	-	-	35,530	-	-	-	-	(5,346)	30,18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743,172)	(807,858)	(2,551,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43,172)	(807,858)	(2,551,030)
3. 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107	-	-	(1,10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附注七 15)	-	-	-	1,107	-	-	(1,107)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3,457,237	-	-	299,534	3,756,771
2. 本期使用	-	-	-	-	(3,457,237)	-	-	(299,534)	(3,756,771)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22,497,132	(202,159)	12,550	2,016,768	35,654,636	43,147,892	144,350,43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23,619	25,924,290	22,476,448	(59,618)	12,550	1,748,938	27,123,498	18,955,783	116,905,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23,619	25,924,290	22,476,448	(59,618)	12,550	1,748,938	27,123,498	18,955,783	116,905,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6,624,615)	(77,794)	67,469	-	-	1,736,802	6,733,507	1,835,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5,656	-	-	3,591,925	727,885	4,365,46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6,624,615)	(78,440)	-	-	-	-	6,372,094	(330,9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83,559	83,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624,615)	(75,385)	-	-	-	-	6,892,172	192,172
3. 其他	-	-	(3,055)	-	-	-	-	(603,637)	(606,692)
(三)利润分配	-	-	646	-	-	-	(1,833,310)	(366,472)	(2,199,13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833,310)	(366,482)	(2,199,792)
3. 其他	-	-	646	-	-	-	-	10	65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21,813	-	-	(21,813)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1,813	-	-	(21,813)	-	-
6.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2,556,109	-	-	195,465	2,751,574
2. 本期使用	-	-	-	-	(2,556,109)	-	-	(195,465)	(2,751,574)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19,299,675	22,398,654	7,851	12,550	1,748,938	28,860,300	25,689,290	118,740,8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37,925,332	(355)	12,550	2,016,768	2,090,245	83,268,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37,925,332	(355)	12,550	2,016,768	2,090,245	83,268,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3,769)	-	-	451,771	448,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769)	-	-	2,194,943	2,191,1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743,172)	(1,743,17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43,172)	(1,743,172)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37,925,332	(4,124)	12,550	2,016,768	2,542,016	83,716,161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23,619	25,924,290	38,001,042	984	12,550	1,748,938	1,920,906	88,332,3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23,619	25,924,290	38,001,042	984	12,550	1,748,938	1,920,906	88,332,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6,624,615)	(75,385)	(136)	-	-	(1,846,884)	(8,547,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6)	-	-	(13,574)	(13,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624,615)	(75,385)	-	-	-	-	(6,7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624,615)	(75,385)	-	-	-	-	(6,700,000)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833,310)	(1,833,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833,310)	(1,833,310)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19,299,675	37,925,657	848	12,550	1,748,938	74,022	79,785,3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国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外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528 号)批准,由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集团”)联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钢铁”,原名: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中冶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国务院国资委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人民币 13,000,000 千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4 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3,500,000 千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股票(H 股)2,610,000 千股,并于 2009 年 9 月 24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在 A 股和 H 股发行过程中,中冶集团和宝武钢铁依据国家相关规定将国有股合计 350,000 千股(A 股)和 261,000 千股(H 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其中根据《关于委托出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函》,由本公司在发行 H 股时代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有的 261,000 千股(H 股)。上述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9,110,000 千元。

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4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13,619 千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20,723,619 千元,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8 年 10 月,中冶集团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份换购央企结构调整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 59.18%下降至 56.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9 年 9 月和 2019 年 11 月,中冶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224,685 千股换购央企创新驱动 ETF 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 56.18%下降至 55.10%,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8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五矿”)开始实施战略重组,中冶集团整体进入中国五矿。2019 年 5 月,中冶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其出资人由国务院国资委变更为中国五矿。中冶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作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的身份在重组前后未发生变化。

2020 年 5 月,中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227,760 千股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2%)无偿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 55.10%下降至 49.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如下: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包括冶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工程以及矿山、环保、电力、化工、轻工及电子等其他工程的科研、规划、勘探、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维检、监理及相关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包括住宅和商业地产的开

发与销售、保障性住房建设及一级土地开发等；装备制造业务的产品主要包括冶金专用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等；资源开发业务主要包括境内外金属矿产资源的开发、冶炼以及非金属矿产资源、有色金属以及多晶硅的生产和加工。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的重大变更。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香港联交所 2010 年 12 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相应的香港上市规则修订，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从 2014 年度开始，本公司不再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分别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而是向所有股东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并在编制此财务报告时考虑了香港公司条例及香港上市规则有关披露的规定。

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要求列报和披露相关财务信息。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附注十一 1 所述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是 2021 年 1-6 月。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工程承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以内。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经营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境外经营权益比例的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a)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b)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示。

(c)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基金、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基金产品投资和属于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不存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d)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本集团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当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作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c)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d)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

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c)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 衍生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工具包括美元外汇期权。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或加权平均法等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根据产品类别采用一次转销或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 房地产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的会计政策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结转时按实际成本核算。

12.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资方实施共同控制，并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本集团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8)。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

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15-40	3-5	2.38-6.47
土地使用权	40-70	-	1.43-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8)。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

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普通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5	2.38-6.47
临时设施类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5	6.79-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8)

15. 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8)。

16. 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适用 ☐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特许经营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专利权及专有技术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門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至 70 年以直线法摊销。

(b) 采矿权

采矿权根据已探明可采储量按产量法摊销。

(c) 特许经营使用权

本集团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本集团按照授权当局所订的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工程建设，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列示为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可以无条件地自授权当局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授权当局按照合同规定负责补偿有关差价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合同规定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集团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使用权。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使用权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车流量法进行摊销。

如适用金融资产模式，则本集团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形成的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

(d)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3 至 5 年以直线法摊销。

(e)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合同规定的可使用年限 5 至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8)。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所有在职员工均参与并享受由地方政府组织的固定供款的养老保险计划，该等社会保险计划被视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按照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保险金，并向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退休职工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该等补充退休金津贴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度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i)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ii)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ii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i)和(ii)项计入当期损益；第(iii)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本集团所属部分分公司向其退休雇员提供退休后医疗福利。该等福利的成本以与设定受益计划相同的会计政策确定。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辞退福利及职工内部退养计划在本集团与有关雇员订立协议订明终止雇佣条款或在告知该雇员具体条款后的期间确认。本集团在(i)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ii)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出鼓励自愿遣散的情况时, 辞退福利基于预期接受该提议的雇员人数来进行计量。终止雇用及提前退休雇员的具体条款, 视乎相关雇员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 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规定退休年龄止, 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 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 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 确认为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以及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 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 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其他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3.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工程承包业务
- 房地产开发业务
- 装备制造业务
- 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即满足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在后续期间不对其进行重新评估，除非有迹象表明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在合同开始日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对其进行持续评估，并在其满足上述条件时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惯例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应付客户对价、非现金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a)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奖励、罚金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b)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c)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d)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2) 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下列情况下，本集团将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或者商品或服务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i)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或服务本身或从该商品或服务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获益，即该商品或服务本身能够明确区分；(ii)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即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在合同中是可明确区分的。

本集团在确定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是否可单独区分时运用判断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下列情形通常表明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的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i)本集团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ii)该商品或服务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iii)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3)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4) 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a)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i)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ii)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iii)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定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迹象。

(5) 特定交易的会计处理

(a)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b)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6) 合同成本

(a) 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b) 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i)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ii)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iii)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c)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d)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i)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ii)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集团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五 10(2)。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由于该等政府补助主要是对企业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补偿，因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3)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时会计处理方法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以后年度预计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变更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为简化处理，本集团对于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c) 可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支付的可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额外的租赁付款额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成本。

(d)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e)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f)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b)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后，除非发生租赁变更，本集团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余值等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承租人违约等情况变化的，本集团也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c) 须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收到的须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承租人支付的额外的租赁收款额。

(d)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集团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集团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相关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十五 1(1)。

(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i) 永续债

根据发行条款规定，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本公司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权利，同时该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本公司，本公司并未承担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满足附注五 22 所述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因此将其划分为权益工具，详情参见附注七 46。

(b)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未来十二个月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进度

本集团对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中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由于工程承包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进行过程中，本集

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交易价格及合同变更、预算合同成本、履约进度及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如果出现可能会导致合同交易价格、合同成本或履约进度发生变更的情况，则会进行修订。修订可能导致收入或成本的增加或减少，并在修订期间的利润表中反映。

(ii) 信用损失准备

在预期信用损失法下，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而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信用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利润和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人民币77,602,351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69,436,480千元)，已扣除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13,380,498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77,047千元)，详情参见附注七5(1)。

(iii)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相关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提高折旧率、淘汰闲置或技术性陈旧的相关固定资产。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iv)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而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资产减值损失。本集团合同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04,596,879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83,199,483千元)，已扣除减值准备人民币4,481,923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661,638千元)，详情参见附注七10(1)。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以及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及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管理层在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利用一系列假设和估计，包括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未来收入及毛利率、折现率等。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29%至17.33%(2020年12月31日：14.29%至17.33%)。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收入及毛利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收入及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收入及毛利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修订，以判断是否需要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修订，以判断是否需要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收入及毛利率高于或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则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v)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税务亏损，则确认与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则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vi) 退休福利负债

对本集团确认为负债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的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退休期间工资增长比率、医疗费用增长比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当期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尽管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补充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其他综合收益和负债余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1%、5%及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应纳税增值额	30%至 60%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境内经营实体见附注六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境外经营实体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35%
中冶鲁巴国际建筑(私人)有限公司	35%
恩菲赞比亚有限公司	35%
中国十九冶纳米比亚有限公司	35%
中冶国际委内瑞拉有限公司	34%
中国恩菲(纳米比亚)有限公司	33%
中国冶金建设津巴布韦有限公司	33%
中国恩菲刚果(金)有限公司	30%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30%
中冶澳大利亚三金矿业有限公司	30%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30%
中冶实久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公司	30%
中冶焦耐印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巴布亚新几内亚子公司	30%
中国恩菲(智利)简化股份公司	28%
中国第一冶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25.17%
中国第一冶金建设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中冶海外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中冶置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中冶建筑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上海宝冶(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都市环保(马来西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
中冶天工(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24%
中冶东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中冶赛迪美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中冶赛迪英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中冶天工(柬埔寨)工程有限公司	20%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俄罗斯有限公司	20%
中冶海外柬埔寨有限公司	20%
中冶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20%
中国二十冶柬埔寨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
中冶国际(柬埔寨)有限公司	20%
上海宝冶(柬埔寨)有限公司	20%
中国十九冶集团越南责任有限公司	20%
十七冶集团塔什干外国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0%
中冶建研(柬埔寨)有限公司	20%
中国京冶建设(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中冶置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中冶置业波东巴西有限公司	17%
中冶置业淡滨尼有限公司	17%
中冶海外香港有限公司	16.5%
南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6.5%
中冶置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16.5%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
中冶科工赛迪巴西 GUSA 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蒙古公司	10%
中冶越南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
中冶越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
中冶国贸(香港)有限公司	8.25%
中冶二十冶印度尼西亚建设有限公司	3%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国华冶杜达矿业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零税率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集团杜达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集团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零税率
中冶新能源(巴基斯坦)有限公司	零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据财政部财税[2001]20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及国税发[2002]47 号文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了进一步支持西部大开发的一揽子税收政策。《通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在企业所得税方面，《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据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明确了进一步支持西部大开发的一揽子税收政策。《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公告》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规定，本集团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相关优惠需要每年进行申请，其中：

- (a)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2006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b)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c)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西安电炉研究所有限公司、恩菲新能源(中卫)有限公司 2011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d) 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中冶建工集团重庆钢结构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e) 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f) 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g) 中冶赛迪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中冶赛迪建筑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2018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h)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3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下列所属企业经省级科技厅等相关机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a) 湖南中冶长天重工科技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五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二十二冶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金威焊材有限公司、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冶成都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冶重工(新疆)有限公司、北京纽维逊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诚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国蓬建材有限公司、浙江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马鞍山十七冶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中冶华天包头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天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天津新滨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安慧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b) 攀枝花天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冶南方邯郸市武彭炉衬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思达建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冶赛迪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北方(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武汉冶金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赛迪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c)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冶建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冶长天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冶核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长天自控工程有限公司、中冶长天(长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冶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d)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冶南方(武汉)自动化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建筑研究总院(上海)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天津有限公司、中冶焦耐自动化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防城港)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e)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诚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京诚鼎宇管理系统有限公司、北京天润建设有限公司、北京京诚泽宇能源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诚赛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京诚瑞信长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诚之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京诚华宇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京诚瑞达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恩菲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洛阳中硅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宝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宝冶冶金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f)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中冶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主要税收优惠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6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四章第八十八条关于环保项目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湛江中冶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自取得营业收入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其中，湛江中冶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开始实行，本期适用税率为 12.5%；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起开始实行，本期适用税率为 12.5%；额济纳旗恩菲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7 年起开始实行，本期适用税率为 12.5%。

(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经税务机关审核批准，额济纳旗恩菲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7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本期适用税率为 12.5%。

(c)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10 号《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湖南中冶长天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拥有若干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不同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独立核算所得税，各项目分别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d) 根据财税[2008]第 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相关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冶华康(镇江)新能源有限公司适用上述规定。

(e) 根据财税[2009]第 16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企业从事符合《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项目取得所得的，可依照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适用上述规定，本期适用零税率。

(f) 根据财税[2019]第 13 号文《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工业建筑》杂志社有限公司、北京安汇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鑫鹏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鑫广科技有限公司、中冶建工集团蚌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炼铁杂志社(湖北)有限公司、重庆中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冶耐火材料检测中心、上海中冶宝钢技术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大连中冶焦耐飞龙仪表有限公司、重庆市拓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上海宝钢五冶除尘设备有限公司、五冶集团上海源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冶京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智大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宝鼎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

海市宝山区江源培训中心、上海宝冶教育培训中心、上海宝冶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包头北雷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宝钢五冶金属结构有限公司、上海五冶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上海源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长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中冶焦耐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恩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五冶集团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四川冶金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天津新滨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广州世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十九冶建筑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重庆中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岛中冶东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冶职业技能培训中心、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五冶集团成都建筑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都中冶堰景置业有限公司、五冶集团上海设备材料供应有限公司、防城港中冶兴港置业有限公司、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益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京球节能新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中冶名盛投资有限公司、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宝冶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上海中冶祥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冶焦耐(西昌)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运营迁安有限公司、都市环保防城港有限公司、中冶设备建筑设计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中冶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二冶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适用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g) 根据国税函[2009]185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财税[2008]117 号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应税收入总额。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2021 年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h)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512 号)以及《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的有关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宝鸿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十九冶集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四川省十九冶集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2021 年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时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i)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本公司所属的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同意享受此项优惠:

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防城港)设备结构有限公司、十九冶成都建设有限公司、攀枝花天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冶天工天津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五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武汉冶金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自动化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冶赛迪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司、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赛迪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西安电炉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长天自控工程有限公司、湖南中冶长天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冶长天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天工(天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昆山中冶宝钢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上海中冶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冶成都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天津新滨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中冶华天包头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宝冶冶金工程有限公司、中冶南方城市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源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宝冶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上海智大电子有限公司、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天津有限公司、中冶焦耐自动化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安慧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上海宝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南京建筑有限公司、中冶长天(长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防城港中一重工有限公司、武汉一冶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j) 根据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孝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兰州中投水务有限公司、常州恩菲水务有限公司、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滁州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浙江春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平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北京恩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武陟县中设水务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享受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k)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10 号《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营改增”后,免征增值税)。

湖南中冶长天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额济纳旗恩菲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若干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均暂免征收增值税。

(l)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财税[2000]25 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中冶焦耐自动化有限公司自 2010 年起软件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率 10%。

(m)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软件销售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

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21 年软件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率 10%。中冶赛迪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销售长期享有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率 10%。

(n)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39号《关于教育税收政策的通知》，烟台中冶京诚置业有限公司、南京正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享受学校用地免征契税、耕地占用税、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的优惠政策。

(o)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9 年第 39 号公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第七条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北京恩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工业建筑》杂志社有限公司、中冶赛迪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青岛中冶东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安汇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冶设备建筑设计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北京中冶建研商业实业有限公司、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中冶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都市环保运营迁安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益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p) 根据越南财政部 2016 年发布的第 83 号通知 TT-BTC 公告，对于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以免征公司所得税 4 年或者减半征收 9 年，中冶越南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q) 根据财政部财税[2019]46 号文《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归属中央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 50% 减征；对归属地方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各省(区、市)财政、党委宣传部门可以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等因素，在应缴费额 50% 的幅度内减征。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r)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税务局冀财税[2019]6 号文《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河北省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照 50% 的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中国华冶邯郸房产管理中心 2019 年至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s)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文《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湛江中冶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612	11,441
银行存款	39,578,427	41,409,099
其他货币资金	11,745,293	11,675,287
合计	51,338,332	53,095,8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33,694	1,333,900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中包含的所有权受限制的金额为人民币10,490,388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30,525千元)(附注七70)，主要为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和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等。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258	2,250,940
其中：货币基金	800,197	2,250,13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61	808
合计	801,258	2,250,94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价格确定。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合约	83,850	46,412
合计	83,850	46,412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3。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1,614,745	-	1,614,745	1,970,938	-	1,970,938
商业承兑票据	5,005,125	16,990	4,988,135	4,691,068	15,400	4,675,668
合计	6,619,870	16,990	6,602,880	6,662,006	15,400	6,646,606

(2)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2,821
商业承兑票据	149,606
合计	442,427

(3)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附有追索权的已贴现或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2,058,35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80,211 千元)，其中，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本集团认为该等贴现或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并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338,199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5,993 千元)；本集团认为保留了与该等贴现或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而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720,157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4,218 千元)。

(4)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6,99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00 千元)。本期计提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1,590 千元。

(5)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5.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9,132,832	51,208,541
一到二年	11,785,323	11,838,375
二到三年	5,724,710	4,659,742
三到四年	3,187,934	3,688,508
四到五年	2,211,621	1,952,971
五年以上	8,940,429	9,065,390
账面余额合计	90,982,849	82,413,527
减：信用损失准备	13,380,498	12,977,047
账面价值	77,602,351	69,436,480

本集团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相关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计算得出。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a)	25,011,673	27.49	6,158,607	24.62	18,853,066	23,253,301	28.22	5,879,358	25.28	17,373,943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b)	65,971,176	72.51	7,221,891	10.95	58,749,285	59,160,226	71.78	7,097,689	12.00	52,062,537
合计	90,982,849	100.00	13,380,498	/	77,602,351	82,413,527	100.00	12,977,047	/	69,436,480

(a) 期末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1,548,080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 2	1,369,272	547,709	40.00	
单位 3	572,959	572,959	100.00	
单位 4	508,776	393,270	77.30	
单位 5	400,357	5,135	1.28	
其他	20,612,229	4,639,534	22.51	
合计	25,011,673	6,158,607	24.62	/

(b) 期末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47,045,770	1,262,671	2.68
一至二年	8,735,314	839,363	9.61
二至三年	4,072,719	851,442	20.91
三至四年	2,067,926	828,697	40.07
四至五年	1,318,324	763,122	57.89
五年以上	2,731,123	2,676,596	98.00
合计	65,971,176	7,221,891	10.95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考虑账龄因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后，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8,462,766	4,514,281	12,977,047
本期计提	464,882	341,885	806,767
本期转回	(162,989)	(235,618)	(398,607)
本期核销	-	(4,118)	(4,118)
其他变动	(1,541)	950	(591)
2021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8,763,118	4,617,380	13,380,498
202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4,823,289	6,159,560	90,982,84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2,570,237	2.82
单位 2	第三方	1,825,333	2.02
单位 3	第三方	1,548,080	1.70
单位 4	第三方	1,369,272	1.50
单位 5	第三方	703,228	0.77
合计	/	8,016,150	8.81

(5)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价值为人民币 14,60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4,600 千元), 并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 详见附注七 25、附注七 44。

(6)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15,121,128	11,759,582
合计	15,121,128	11,759,582

(1)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在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 并基于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情况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该等本集团子公司管理应收银行承兑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因此其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3。

2021 年 1-6 月, 该等银行承兑票据因公允价值变动使得其他综合收益减少人民币 60,991 千元(附注七 67)。

(2)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 2021 年 1-6 月, 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附有追索权的已贴现或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为人民币 9,165,47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918,051 千元), 因承兑人信誉良好, 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 本集团认为该等贴现或背书的应收款项融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并予以终止确认。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款项融资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0,594,496	84.80	27,856,345	81.05
一到二年	2,850,903	7.90	4,051,565	11.79
二到三年	1,040,508	2.88	1,154,752	3.36
三年以上	1,591,661	4.42	1,307,052	3.80
合计	36,077,568	100.00	34,369,714	100.00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5,483,072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513,369 千元), 主要为预付分包商工程款项及购货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单位 1	第三方	1,064,294	2.95
单位 2	第三方	269,216	0.75
单位 3	第三方	238,420	0.66
单位 4	第三方	236,047	0.65
单位 5	第三方	205,501	0.57
合计	/	2,013,478	5.58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9,304	5,580
应收股利	602,253	487,993
其他应收款	71,335,746	63,731,715
合计	71,957,303	64,225,288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9,304	5,580
合计	19,304	5,580

(3)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241	388,551
河北雄安容西混凝土有限公司	18,783	-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479	-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9,024	52,725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15	-
其他	27,711	46,717
合计	602,253	487,993

(b)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余额为人民币 275,465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4,682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9,852,695	42,650,722
一到二年	8,380,789	6,427,608
二到三年	6,318,812	6,499,351
三到四年	3,256,715	5,517,987
四到五年	3,790,257	2,471,062
五年以上	7,629,275	7,506,735
账面余额合计	79,228,543	71,073,465
减：信用损失准备	7,892,797	7,341,750
账面价值	71,335,746	63,731,715

(b)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2,275,527	681,417	4,384,806	7,341,750
本期计提	57,064	16,014	693,792	766,870
本期转回	(24,292)	(2,915)	(182,386)	(209,593)
本期核销	-	-	(1,641)	(1,641)
其他变动	-	-	(4,589)	(4,589)
2021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2,308,299	694,516	4,889,982	7,892,797
2021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68,529,228	3,934,668	6,764,647	79,228,543

(c)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5,090,584	30,561,019
给予关联方借款	33,940,510	31,781,493
备用金	429,570	316,054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2,702,393	2,702,393
其他	7,065,486	5,712,506
合计	79,228,543	71,073,465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5,019,899	1 年以内	6.34
单位 2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2,988,725	1 年以内	3.77
单位 3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2,575,173	1 年以内	3.25
单位 4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2,365,149	1 年以内	2.99
单位 5	第三方	其他	2,122,943	5 年以上	2.68
合计	/	/	15,071,889	/	19.03

(e)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因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转入方而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其他应收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42,107	16,602	3,325,505	5,003,298	18,604	4,984,694
材料采购	129,153	-	129,153	86,422	-	86,422
委托加工物资	10,157	330	9,827	10,065	330	9,735
在产品	2,832,016	504,097	2,327,919	3,002,146	334,043	2,668,103
库存商品	2,372,804	198,964	2,173,840	2,540,229	136,238	2,403,991
周转材料	574,182	1,048	573,134	640,615	1,060	639,555
合同履约成本	72,874	-	72,874	73,814	-	73,814
房地产开发成本(a)	38,328,300	13,310	38,314,990	31,327,122	10,169	31,316,953
房地产开发产品(b)	16,194,366	500,702	15,693,664	18,901,009	502,841	18,398,168
合计	63,855,959	1,235,053	62,620,906	61,584,720	1,003,285	60,581,435

注：存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a)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南京下关滨江项目	2011-01-01	2022-04-30	16,728,279	6,860,670	7,148,832
中冶逸璟公馆	2018-06-15	2021-12-31	9,939,495	6,205,384	6,618,316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17-12-20	2023-12-31	16,700,000	3,234,492	3,424,520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19-03-01	2022-12-31	5,441,540	-	2,698,237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	2020-06-24	2022-06-30	5,139,190	1,937,309	2,237,319
杭州锦绣华府	2017-12-20	2021-09-30	7,460,040	-	2,122,965
沁海云墅	2011-08-08	2025-12-31	4,400,000	1,473,365	1,627,868
中冶·铜锣台	2014-11-01	2026-12-31	3,500,000	1,434,243	1,476,663
燕郊总部基地项目	2019-10-31	2021-12-10	2,794,420	886,992	1,203,445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18-03-03	2021-12-31	2,500,000	659,841	898,551
秦皇岛泛华德贤新城二期	2018-12-31	2021-12-31	2,828,897	661,372	675,424
秦皇岛云顶德贤新城一期	2018-12-31	2021-12-31	2,472,199	572,853	585,369
上海金山区-中冶枫郡苑项目二期	2015-12-31	2021-12-31	590,516	470,684	542,878
仁和西里	2019-03-01	2022-12-31	1,924,180	421,801	440,538
溧阳新城 D-1 地块	2019-12-10	2021-12-31	575,000	408,405	434,075
其他	/	/	74,861,365	6,099,711	6,193,300
合计	/	/	157,855,121	31,327,122	38,328,300

(b)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天津新八大里地区七贤里项目	2019-06-26	2,725,034	1,053,331	1,704,782	2,073,583
石家庄中冶德贤公馆	2020-10-31	2,200,265	70,275	333,615	1,936,925
横琴口岸基地项目	2020-01-31	1,813,794	-	6,905	1,806,889
中冶 39 大街项目	2019-09-30	1,701,874	104,246	434,906	1,371,214
香港荃湾青龙头逸璟龙湾项目	2020-10-06	1,280,458	-	198,275	1,082,183
南京下关滨江项目	2020-06-24	828,248	-	124,726	703,522
波东巴西公寓项目	2018-10-30	625,124	-	16,313	608,811
包头中冶校园南路小区项目	2020-11-20	406,886	125,404	56,420	475,870
沁海云墅	2019-06-19	474,154	-	19,124	455,030
北京大兴区旧宫绿隔 A1 地块项目	2017-10-31	524,043	-	89,291	434,752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20-02-28	400,544	10,231	23,165	387,610
唐山梧桐大道开发项目	2012-10-31	345,308	14,576	-	359,884
杭州锦绣华府	2021-02-27	-	3,482,256	3,151,059	331,197
大连国际商务城	2014-12-31	333,227	-	16,230	316,997
铜锣台 F 地块	2020-06-01	323,460	-	39,047	284,413
秦淮区清水塘节制闸地块	2020-11-30	798,582	17,621	535,143	281,060
西安中冶长安大都	2018-12-31	268,979	102	19,254	249,827
中冶·幸福宸	2020-12-31	406,968	-	171,353	235,615
其他	/	3,444,061	1,911,197	2,556,274	2,798,984
合计	/	18,901,009	6,789,239	9,495,882	16,194,36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604	(2,002)	-	-	-	-	16,602
委托加工物资	330	-	-	-	-	-	330
在产品	334,043	181,328	-	-	11,274	-	504,097
库存商品	136,238	83,862	-	6,984	14,152	-	198,964
周转材料	1,060	(12)	-	-	-	-	1,048
房地产开发成本	10,169	5,358	-	-	2,217	-	13,310
房地产开发产品	502,841	(1,975)	-	-	164	-	500,702
合计	1,003,285	266,559	-	6,984	27,807	-	1,235,053

(3) 2021 年 6 月 30 日, 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5,320,073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387,821 千元)。2021 年 1-6 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661,493 千元(2020 年 1-6 月: 人民币 294,569 千元), 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60%至 7.80%(2020 年 1-6 月: 4.28%至 8.50%)。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04,294,680	4,205,918	100,088,762	82,659,393	3,366,039	79,293,354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4,784,122	276,005	4,508,117	4,201,728	295,599	3,906,129
合计	109,078,802	4,481,923	104,596,879	86,861,121	3,661,638	83,199,48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2,434,832	1,226,806	3,661,638
本期计提	211,556	612,108	823,664
本期转回	(968)	-	(968)
其他变动	(2,170)	(241)	(2,411)
2021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2,643,250	1,838,673	4,481,923
2021年6月30日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07,035,764	2,043,038	109,078,802

(3)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分析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相关合同对价于结算完成后构成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于应收款项列示。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存在时间上的差异。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大于结算进度，从而形成相关合同资产，其将于合同对价结算时转入应收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本集团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4) 西澳 SINO 铁矿项目情况

2012 年度，由于一些诸如澳大利亚极端天气等不可预计的原因，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西澳”）承接的共包括六条生产线建设的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被迫延期。该项目业主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本集团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中信股份的母公司）就项目延期和成本超支后的合同总价进行了协商。双方同意 201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三)》项下完成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对于项目建设实际发生的总成本将在第三方审计认定后给予确认为最终合同额。根据上述与中信集团就合同总价达成的共识及对总成本的预计，本集团于 2012 年度共确认该项目合同损失 4.81 亿美元，约合人民币 30.35 亿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冶西澳承接的该项目第一、二条线已建成投产。2013 年 12 月 24 日，中冶西澳与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 SinoIronPtyLtd.（“业主”）签订了《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四)》（“《补充协议(四)》”）。据此，由中冶西澳于 2013 年底将该项目第一、二条生产线和相关建设工程移交给业主；中冶西澳在原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结束。对于第三至六条线工程建设，中冶西澳和本集团下属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业主新签订了《项目管理服务协议》及《工程设计、设备采购管理技术服务协议》，为业主提供后续技术服务管理服务。同时，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独立第三方对项目已完工程的总支出及工程造价的合理性、工期延期的原因及责任等进行审计。双方将参照第三方审计结果，办理最终工程结算。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合同资产进行评估。本集团认为：虽然最终合同额尚需经过第三方审计后确定，但是，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是本集团与中信集团间达成的共识，本集团合理预期该共识不会发生改变，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无需额外确认合同损失。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项目合同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456,220 千元。待第三方审计结束后，本集团将与中信集团及业主积极进行协商、谈判以确定最终合同额，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七 13)	1,755,750	1,499,007
合计	1,755,750	1,499,007

12.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	1,625,163	1,280,151
预缴企业所得税	649,330	862,630
合计	2,274,493	2,142,781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长期工程款项	36,024,110	27,489,727
给予关联方借款	361,385	773,176
待收回股权出售款	333,485	333,485
其他	1,063,834	1,224,025
账面余额合计	37,782,814	29,820,413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2,806,446	2,744,764
账面净值合计	34,976,368	27,075,649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1,755,750	1,499,007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33,220,618	25,576,642

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收款均按照折现后净额列示，折现率为 4.35%~4.90%。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364,410	329,461	2,050,893	2,744,764
本期计提	6,078	36,108	54,016	96,202
本期转回	(2,529)	(7,037)	(25,552)	(35,118)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598	598
2021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367,959	358,532	2,079,955	2,806,446
2021年6月30日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30,204,496	4,263,562	3,314,756	37,782,814

(3)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因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转入方而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长期应收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021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附注九 1(1)(b))	1,590,744	-	-	(37,503)	-	-	-	-	-	1,553,241	-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附注九 1(1)(b))	1,388,242	-	-	49,953	-	-	-	-	-	1,438,195	-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附注九 1(1)(b))	838,490	-	-	(15,316)	-	-	-	-	-	823,174	-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附注九 1(1)(b))	515,500	-	-	1,265	-	-	-	-	-	516,765	-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附注九 1(1)(b))	243,785	-	-	-	-	-	-	-	-	243,785	-
其他	2,471,511	44,990	(156,064)	(8,345)	-	-	-	-	64,890	2,416,982	154,830
小计	7,048,272	44,990	(156,064)	(9,946)	-	-	-	-	64,890	6,992,142	154,830
二、联营企业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附注九 1(1)(b))	3,955,134	-	-	138,691	-	-	(138,691)	-	-	3,955,134	-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附注九 2(1)(a))	702,205	150,000	-	516	-	-	-	-	-	852,721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2,600	158,976	-	-	-	-	-	-	-	641,576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17,771	-	-	12,532	-	-	-	-	-	530,303	-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8,000	321,881	-	-	-	-	-	-	-	359,881	-
其他	12,932,973	1,293,168	(78,097)	(18,655)	(969)	7,650	(62,089)	-	-	14,073,981	155,586
小计	18,628,683	1,924,025	(78,097)	133,084	(969)	7,650	(200,780)	-	-	20,413,596	155,586
合计	25,676,955	1,969,015	(234,161)	123,138	(969)	7,650	(200,780)	-	64,890	27,405,738	310,416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上市公司	341,174	266,483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	1,713,464	1,698,181	6,890
合计	2,054,638	1,964,664	6,890

(2) 2021 年 1-6 月，本集团终止确认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前期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损失人民币 1,107 千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收益为人民币 131,701 千元，见附注七 48。

(4) 由于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本集团将该等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58,714	4,418,546
其中：非上市基金产品投资	4,448,252	4,408,083
权益工具投资	10,462	10,463
合计	4,458,714	4,418,546

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197,101	599,507	6,796,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892,943	17,291	910,234
(1) 外购或建造	-	-	-
(2) 固定资产转入	19,397	-	19,397
(3) 土地使用权转入	-	17,291	17,291
(4) 在建工程转入	871,307	-	871,307
(5) 其他	2,239	-	2,2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429	-	173,429
(1) 处置	7,882	-	7,882
(2) 转入固定资产	6,527	-	6,527
(3) 其他	159,020	-	159,020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6,916,615	616,798	7,533,41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91,535	139,796	1,131,3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244	9,412	91,656
(1) 计提或摊销	68,390	6,473	74,863
(2) 固定资产转入	13,854	-	13,854
(3) 土地使用权转入	-	2,939	2,939
3. 本期减少金额	2,823	-	2,823
(1) 处置	532	-	532
(2) 转入固定资产	2,291	-	2,291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1,070,956	149,208	1,220,164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3,603	-	23,6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	-	297
(1) 处置	297	-	297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23,306	-	23,306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5,822,353	467,590	6,289,943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181,963	459,711	5,641,674

(2) 2021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中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94,993 千元(原值人民币 217,608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198,435 千元、原值人民币 217,608 千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科研办公楼	194,993	正在办理手续中

(3) 2021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176,149	21,735,377	2,066,623	3,961,146	51,939,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806	201,281	65,560	142,985	542,632
(1) 购置	73,733	172,043	57,032	113,153	415,96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527	-	-	-	6,527
(3) 在建工程转入	51,550	27,226	-	3,262	82,038
(4) 其他	996	2,012	8,528	26,570	38,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409,657	798,607	74,821	56,981	1,340,066
(1) 处置或报废	324,525	707,820	66,883	26,624	1,125,85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397	-	-	-	19,397
(3) 其他	65,735	90,787	7,938	30,357	194,817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23,899,298	21,138,051	2,057,362	4,047,150	51,141,861
二、累计折旧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774,079	13,841,702	1,352,448	1,778,537	24,746,76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372	661,269	75,831	143,808	1,301,280
(1) 计提	416,431	659,454	72,183	130,464	1,278,53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291	-	-	-	2,291
(3) 其他	1,650	1,815	3,648	13,344	20,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914	501,982	64,852	40,075	789,823
(1) 处置或报废	152,772	442,487	58,981	27,944	682,18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854	-	-	-	13,854
(3) 其他	16,288	59,495	5,871	12,131	93,785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8,011,537	14,000,989	1,363,427	1,882,270	25,258,223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38,991	1,327,965	29,518	111,895	2,508,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36,150	273,859	4,287	2,921	317,217
(1) 处置或报废	529	248,523	-	26	249,078
(2) 其他	35,621	25,336	4,287	2,895	68,139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1,002,841	1,054,106	25,231	108,974	2,191,152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14,884,920	6,082,956	668,704	2,055,906	23,692,486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363,079	6,565,710	684,657	2,070,714	24,684,1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84,032	96,319	148,380	39,333	季节性停工或闲置
机器设备	806,338	399,576	347,946	58,816	季节性停工或闲置
办公设备及其他	41,701	29,375	1,895	10,431	季节性停工或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	9,98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258,096 千元(原值人民币 344,036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262,166 千元、原值人民币 344,036 千元)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科研办公楼	119,580	正在办理手续中
中一重工生产基地项目	125,853	正在办理手续中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北京办公楼	12,663	正在办理手续中

(5) 2021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4,599,626	4,867,383
工程物资	59,983	48,187
合计	4,659,609	4,915,570

(2) 在建工程

(a)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1,075,052	-	1,075,052	1,062,355	-	1,062,355
驻马店市城市组团外联道路	738,869	-	738,869	637,946	-	637,946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386,736	-	386,736	336,407	-	336,407
建研院 3 号高炉系统工程环保 B00 项目	343,791	-	343,791	311,081	-	311,081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项目	305,385	-	305,385	227,969	-	227,969
孝感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	135,463	-	135,463	122,889	-	122,889
十七冶技术中心大厦工程项目	94,564	-	94,564	39,542	-	39,542
高性能碳砖生产线	73,198	-	73,198	46,320	-	46,320
日照康养小镇 PPP 项目一期	63,169	-	63,169	45,617	-	45,617
长天冶炼专用设备制造基地二期工程	62,834	-	62,834	24,458	-	24,458
其他	2,112,094	791,529	1,320,565	2,804,666	791,867	2,012,799
合计	5,391,155	791,529	4,599,626	5,659,250	791,867	4,867,383

(b)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 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 / 无 形资产 / 投 资性房地产 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23,847,800	1,062,355	23,740	-	(11,043)	1,075,052	19.97	19.97	-	-	-	自筹资金
驻马店市城市组团外联道路	1,223,657	637,946	100,923	-	-	738,869	60.38	60.38	14,174	14,174	4.65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1,000,000	336,407	50,329	-	-	386,736	38.67	38.67	15,476	-	6.64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建研院 3 号高炉系统工程环保 B00 项目	649,867	311,081	67,465	(34,755)	-	343,791	58.25	58.25	5,489	4,160	4.14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项目	3,382,174	227,969	77,416	-	-	305,385	48.00	48.00	130,711	20,290	7.50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孝感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	199,476	122,889	12,574	-	-	135,463	67.91	67.91	5,359	2,517	4.35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十七冶技术中心大厦工程项目	235,000	39,542	55,022	-	-	94,564	40.24	40.24	-	-	-	自筹资金
高性能碳砖生产线	180,000	46,320	26,878	-	-	73,198	88.00	88.00	-	-	-	自筹资金
日照康养小镇 PPP 项目一期	140,000	45,617	17,552	-	-	63,169	45.12	45.12	-	-	-	自筹资金
长天冶炼专用设备制造基地二期工程	100,000	24,458	38,376	-	-	62,834	62.83	62.83	-	-	-	自筹资金
其他	6,670,917	2,804,666	543,865	(1,224,679)	(11,758)	2,112,094	/	/	48,837	11,996	/	/
合计	37,628,891	5,659,250	1,014,140	(1,259,434)	(22,801)	5,391,155	/	/	220,046	53,137	/	/

(c) 2021 年 1-6 月，本集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20 年 1-6 月，本集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791,529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91,867 千元)

(3) 工程物资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13,068	5,260
专用设备	46,179	42,297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603	608
其他	133	22
合计	59,983	48,187

20.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65,622	60,198	381,694	23,276	1,030,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424	709	-	2,049	123,182
(1) 新增租入	120,363	709	-	2,049	123,121
(2) 其他	61	-	-	-	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55	9,593	8,138	-	34,686
(1) 租赁合同到期	7,973	160	4,108	-	12,241
(2) 汇率变动	657	-	-	-	657
(3) 其他	8,325	9,433	4,030	-	21,788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669,091	51,314	373,556	25,325	1,119,286
二、累计折旧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9,633	51,870	249,729	5,587	556,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7,387	4,877	22,475	2,153	86,892
(1) 计提	57,387	4,877	22,475	2,153	86,8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522	8,892	7,460	-	20,874
(1) 租赁合同到期	3,708	160	3,668	-	7,536
(2) 汇率变动	594	-	-	-	594
(3) 其他	220	8,732	3,792	-	12,744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302,498	47,855	264,744	7,740	622,837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366,593	3,459	108,812	17,585	496,449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15,989	8,328	131,965	17,689	473,971

2021年1-6月，本集团采用简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71,730千元。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008,790	4,047,858	11,087,819	832,906	227,927	270	24,205,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999	-	701,167	31,949	1,804	-	735,919
(1) 购置	-	-	396,245	31,671	-	-	427,916
(2) 在建工程转入	999	-	304,922	168	-	-	306,089
(3) 其他	-	-	-	110	1,804	-	1,9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822	97,309	45,011	31,721	228	-	338,091
(1) 处置或报废	145,520	-	40,149	31,570	-	-	217,23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7,291	-	-	-	-	-	17,291
(3) 其他	1,011	97,309	4,862	151	228	-	103,561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7,845,967	3,950,549	11,743,975	833,134	229,503	270	24,603,398
二、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79,348	64,521	1,662,859	548,849	66,275	270	4,022,122
2. 本期增加金额	88,374	1,419	150,769	40,728	10,300	-	291,590
(1) 计提	88,374	1,419	150,769	40,715	10,287	-	291,564
(2) 其他	-	-	-	13	13	-	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1,085	100	39,563	30,638	53	-	111,439
(1) 处置或报废	37,961	-	39,563	30,554	-	-	108,07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939	-	-	-	-	-	2,939
(3) 其他	185	100	-	84	53	-	422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1,726,637	65,840	1,774,065	558,939	76,522	270	4,202,273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611	2,600,220	-	250	4,508	-	2,691,58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63,916	84,083	-	-	-	-	147,999
(1) 处置或报废	63,342	-	-	-	-	-	63,342
(2) 其他	574	84,083	-	-	-	-	84,657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22,695	2,516,137	-	250	4,508	-	2,543,590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6,096,635	1,368,572	9,969,910	273,945	148,473	-	17,857,53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242,831	1,383,117	9,424,960	283,807	157,144	-	17,491,859

2021 年 6 月 30 日,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0.43%(2020 年 12 月 31 日: 0.43%)。

(2) 2021 年 1-6 月，本集团未对本集团持有的兰伯特角铁矿项目额外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 6 月 30 日，与兰伯特角铁矿项目有关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495,639 千元，其中包括累计澳元汇率变动减少影响人民币 292,724 千元。该等无形资产属于资源开发板块。

(3) 2021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 70。

22.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 30日
		企业合 并形成 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	-	-	105,032
北京圣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4,923	-	-	-	-	94,923
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3,460	-	-	-	-	33,460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18,533	-	-	-	-	18,533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8,653	-	-	-	1,209	17,444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	-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	-	-	6,477
北京天润建设有限公司	5,142	-	-	-	-	5,142
上海五钢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114	-	-	-	-	1,114
合计	293,113	-	-	-	1,209	291,90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 30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圣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4,923	-	-	-	-	94,923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8,653	-	-	-	1,209	17,444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	-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	-	-	6,477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2,353	-	-	-	-	2,353
合计	132,185	-	-	-	1,209	130,976

(3)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评估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4)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得出，其中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7.33%(2020 年 12 月 31 日：17.33%)。资产组于预算期内的现金流量预测根据预算期内的预期收入增长及毛利率确定。收入增长率预算根据行业的预期增长率确定，而毛利率预算则根据市场发展的过往表现及管理层预期确定。对于其他公司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同样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但该等公司的商誉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51,825	7,935	10,962	-	48,798
保险费	4,591	-	853	-	3,738
修理费	25,143	5,355	2,764	103	27,631
其他	214,025	105,154	38,465	-	280,714
合计	295,584	118,444	53,044	103	360,881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360,403	4,294,015	24,424,381	4,188,8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02,885	682,765	2,550,283	582,220
设定受益计划	1,276,817	262,301	1,243,176	268,998
可抵扣亏损	681,925	166,668	1,161,802	186,083
应付职工薪酬	353,423	56,604	364,681	58,1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8,535	46,764	186,194	43,758
其他	2,105,541	435,640	1,829,598	380,696
合计	32,449,529	5,944,757	31,760,115	5,708,7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904	2,766	9,773	3,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3,914	15,943	140,107	23,302
其他	455,731	107,637	433,457	106,119
合计	567,549	126,346	583,337	132,8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759	5,886,998	71,607	5,637,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759	68,587	71,607	61,2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652,440	10,521,073
可抵扣亏损	6,899,482	9,317,348
合计	18,551,922	19,838,4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	3,010,040
2022 年	1,635,895	1,654,036
2023 年	1,731,302	1,741,711
2024 年	1,751,488	1,754,835
2025 年	1,104,500	1,156,726
2026 年	676,297	-
合计	6,899,482	9,317,348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自用资产购置款	197,503	187,141
继续涉入资产(附注七 5(5))	14,600	14,600
合计	212,103	201,741

2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	7,452
抵押借款(b)	690,685	576,198
信用借款	43,743,315	28,668,521
合计	44,434,000	29,252,171

(a) 质押借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银行无质押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52 千元)。

(b) 抵押借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690,685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6,198 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80,098 千元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78,419 千元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取得的。

(2) 2021 年 1-6 月，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36%(2020 年 1-6 月：3.77%)。

27.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期权	915	-
远期结售汇合约	121	-
合计	1,036	-

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3。

28.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295,522	27,496,190
商业承兑汇票	4,718,095	2,976,444
合计	38,013,617	30,472,634

2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99,530,080	84,040,670
购货款	43,231,575	36,962,900
设计款	561,225	797,224
劳务款	12,569,607	9,264,773
质保金	1,285,938	916,344
其他	1,689,416	1,740,132
合计	158,867,841	133,722,043

(2)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2,741,746	100,720,202
一到二年	18,899,722	16,921,797
二到三年	6,693,679	6,104,507
三年以上	10,532,694	9,975,537
合计	158,867,841	133,722,043

(3)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人民币 36,126,095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01,841 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材料款，鉴于债权债务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0.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赁款	360,001	238,753
合计	360,001	238,753

3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61,004,882	69,859,483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3,689,884	13,250,241
其他客户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427,393	2,544,008
合计	77,122,159	85,653,732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主要来自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及销货合同。

如附注七 10 所示，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收款进度均存在时间上的差异。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小于结算进度或收款进度，即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已经收取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从而形成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本集团的销货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销货合同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晚于客户付款的时间，从而形成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647,198	10,328,127	10,230,051	1,745,2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133	1,441,075	1,407,671	344,537
三、辞退福利	10,169	12,189	16,174	6,184
四、其他福利	51,825	1,646,873	1,611,744	86,954
合计	2,020,325	13,428,264	13,265,640	2,182,9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5,750	8,269,433	8,195,687	589,496
二、职工福利费	10,507	398,596	397,879	11,224
三、社会保险费	27,282	698,622	687,088	38,8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430	631,987	621,153	36,264
工伤保险费	1,630	46,873	46,157	2,346
生育保险费	222	19,762	19,778	206
四、住房公积金	127,653	742,135	764,760	105,0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6,006	219,341	184,637	1,000,710
合计	1,647,198	10,328,127	10,230,051	1,745,2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3,610	1,004,065	1,000,090	87,585
2、失业保险费	4,200	39,506	37,700	6,006
3、企业年金缴费	223,323	397,504	369,881	250,946
合计	311,133	1,441,075	1,407,671	344,537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21 年 1-6 月，本集团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441,075 千元(2020 年 1-6 月：人民币 779,326 千元)。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344,537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1,133 千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已计提而未支付的。

33.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30,332	617,597
消费税	8,883	2,307
企业所得税	1,211,226	1,210,405
个人所得税	104,290	411,2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286	67,043
教育费附加	41,246	48,554
土地增值税	1,320,136	1,342,072
其他	291,490	285,300
合计	3,268,889	3,984,563

3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4,975	12,868
应付股利	2,096,270	916,864
其他应付款	29,279,698	25,780,834
合计	31,390,943	26,710,56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981	8,204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其他	5,994	4,664
合计	14,975	12,868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应付利息。

(3) 应付股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	15,535	401,733
其他股东股利	2,080,735	515,131
合计	2,096,270	916,864

其中一年以上未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 342,290 千元，相关子公司的股利支付计划正与股东协商中。

(4) 其他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21,413,212	19,448,018
应付租赁费	126,502	108,418
应付水电费	114,607	101,949
应付修理费	322,593	320,477
其他	7,302,784	5,801,972
合计	29,279,698	25,780,834

(b)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9,906,461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73,438 千元) 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鉴于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 37)	13,885,559	10,797,92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 38)	20,972	909,55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 39)	135,880	189,5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 4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 41)	253,224	341,036
合计	14,295,635	12,238,104

3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7,907,333	7,498,360
合计	7,907,333	7,498,360

3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a)	4,740,471	3,365,012
抵押借款 (b)	4,137,851	3,512,652
保证借款 (c)	5,636,710	4,885,065
信用借款	26,066,219	24,666,266
合计	40,581,251	36,428,99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5)	13,885,559	10,797,928
其中：质押借款	519,435	590,009
抵押借款	1,832,715	1,116,180
保证借款	22,571	4,267
信用借款	11,510,838	9,087,472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26,695,692	25,631,067

(a) 质押借款：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期质押借款人民币 4,740,471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65,012 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20,222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0,527 千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取得的。

(b) 抵押借款：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期抵押借款人民币 4,137,851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12,652 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006,660 千元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54,119 千元)作为抵押物取得的。

(c) 保证借款：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期保证借款人民币 5,636,71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85,065 千元)系由中冶集团提供的担保取得的。

(2) 一年以上的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10,403,099	10,199,358
二至五年	11,004,493	10,770,680
五年以上	5,288,100	4,661,029
合计	26,695,692	25,631,067

(3) 2021 年 1-6 月，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65%(2020 年 1-6 月：5.17%)。

(4)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8.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	810,972	1,699,559
合计	810,972	1,699,559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 35)	20,972	909,559
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债券	790,000	79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汇率变动影响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1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债券(a)	570,000	2017-10-24 至 2017-10-25	5 年	570,000	575,299	-	14,222	-	-	156	589,365
企业债券(b)	870,000	2018-05-07 至 2018-05-08	3 年	870,000	897,116	-	20,793	-	-	917,909	-
企业债券(c)	220,000	2018-05-07 至 2018-05-08	5 年	220,000	227,144	-	5,478	-	-	11,015	221,607
合计	1,660,000	/	/	1,660,000	1,699,559	-	40,493	-	-	929,080	810,972

(a) 经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57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9%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b) 经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87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3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78%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该债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到期归还。

(c) 经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22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8%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39. 租赁负债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租赁	330,321	297,501
其他租赁	104,506	129,122
合计	434,827	426,623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 35)	135,880	189,581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298,947	237,042

(2) 租赁负债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153,430	206,22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114,400	101,47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58,949	71,091
以后年度	163,694	85,493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490,473	464,28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5,646	37,659
租赁负债合计	434,827	426,623

40.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887,721	883,492
专项应付款	74,746	163,713
合计	962,467	1,047,205

(2) 长期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住房维修基金	41,775	41,775
应付基金款项	376,858	376,858
其他	469,088	464,859
合计	887,721	883,49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 35)	-	-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87,721	883,492

(b) 一年以上的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两年	1,197	1,220
二至五年	450,608	451,601
五年以上	435,916	430,671
合计	887,721	883,492

(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购房补贴款	571	-	-	571
应付专项住房维修基金款	45	35	35	45
“三供一业”拨入款(注)	160,323	-	88,967	71,356
其他	2,774	-	-	2,774
合计	163,713	35	89,002	74,746

注：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中央企业职工家属“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开展“三供一业”的移交工作,将收到的三供一业拨入款在专项应付款中归集核算。

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4,496,323	4,444,692
合计	4,496,323	4,444,692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 35)	253,224	341,036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43,099	4,103,656

(a)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期初余额	4,444,692	3,438,88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93,514	52,279
1. 过去服务成本	26,763	3,245
2. 利息净额	66,751	49,034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53,529	52,305
1. 精算(利得)损失	153,529	52,305
四、其他变动	(195,412)	(187,947)
1. 已支付的福利	(195,412)	(187,947)
五、期末余额	4,496,323	3,355,518

(b) 设定受益计划余额中的 2,986,979 千元为针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1,509,344 千元为针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职工退休后领取的福利取决于退休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是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韦莱韬悦咨询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

(c)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和长寿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然而，本集团相信政府债券收益率未来基本不会发生重大波动；通货膨胀率的变动会影响重大假设中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和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但本集团相信该风险不重大；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增加。

(d)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3.00%	3.25%
死亡率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42. 预计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25,140	127,904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产品质量保证	9,934	9,594	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已销售产品整体性能的保证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环境恢复准备	217,944	219,635	因资源开发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开发地区环境进行恢复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48,001	224,760	因待执行的亏损合同导致本集团需承担预计合同亏损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费用	167,328	187,061	根据国办发[2016]45 号、财资[2016]38 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分离移交“三供一业”费用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其他	4,761	8,321	其他
合计	773,108	777,275	/

43.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89,631	123,973	147,104	1,466,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
其他	94,694	-	13,197	81,497	其他
合计	1,584,325	123,973	160,301	1,547,997	/

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七 5(5))	14,600	14,600
合计	14,600	14,600

45.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723,619	-	-	-	-	-	20,723,619

46. 其他权益工具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2019年中意资管可续期融资工具	-	3,000,000	-	-	-	-	-	3,000,000
2019年昆仑信托可续期融资工具	-	8,000,000	-	-	-	-	-	8,000,000
2019年工商银行第一期可续期融资工具	-	1,000,000	-	-	-	-	-	1,000,000
2019年工商银行第二期可续期融资工具	-	1,000,000	-	-	-	-	-	1,000,000
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0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	1,000,000	-	-	-	-	1,000	1,000,000
2020年北银丰业可续期融资工具	-	3,000,000	-	-	-	-	-	3,000,000
2020年百瑞信托可续期融资工具	-	1,500,000	-	-	-	-	-	1,500,000
合计	/	20,500,000	/	-	/	-	/	20,500,000

由于本公司可自行决定是否赎回上述中期票据或延期支付上述可续期公司债及可续期融资工具（以下统称“可续期融资工具”），因此上述本公司发行之可续期融资工具长期存续。除非发生可以由本公司自主决定从而控制其是否发生的强制付息事件，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该等可续期融资工具于清算时的偿还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本公司认为该等可续期融资工具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47.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22,467,142	-	-	22,467,142
其他资本公积	(5,540)	35,530	-	29,990
合计	22,461,602	35,530	-	22,497,132

48.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期转入留存收益	2021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24	(51,341)	-	5,141	(49,801)	(6,681)	(1,107)	1,13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359	(153,529)	-	(2,484)	(138,930)	(12,115)	-	(130,571)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465	102,188	-	7,625	89,129	5,434	(1,107)	131,7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4,220)	57,034	-	(8,026)	130,931	(65,871)	-	(203,2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25	(969)	-	-	(18,166)	17,197	-	5,059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847)	(60,991)	-	(8,026)	(42,637)	(10,328)	-	(150,484)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9,598)	118,994	-	-	191,734	(72,740)	-	(57,8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4,396)	5,693	-	(2,885)	81,130	(72,552)	(1,107)	(202,159)

49.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12,550	3,457,237	3,457,237	12,550
合计	12,550	3,457,237	3,457,237	12,550

50.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16,768	-	-	2,016,768
合计	2,016,768	-	-	2,016,768

51.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61,495	27,123,4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107)	(21,8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a)	1,554,272	1,492,101
应付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c)	188,900	341,209
期末未分配利润(b)(c)	35,654,636	28,860,300

(a)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554,272 千元，截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该股利已实际支付。

(b) 2021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人民币 15,104,047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80,725 千元)。

(c) 2021 年 1-6 月，本公司分配永续债股利金额为人民币 188,900 千元(2020 年 1-6 月：人民币 341,209 千元)。2021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无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金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5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0,347,973	226,149,668	180,118,655	160,884,464
其他业务	655,214	407,352	446,538	270,323
合计	251,003,187	226,557,020	180,565,193	161,154,787

(2)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小计
主营业务收入	228,838,859	10,776,086	5,878,131	3,467,759	1,387,138	250,347,973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639,826	9,459,508	4,221,948	3,467,759	572,523	32,361,56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14,199,033	1,316,578	1,656,183	-	814,615	217,986,409
其他业务收入	510,653	63,540	65,701	1,687	13,633	655,214
合计	229,349,512	10,839,626	5,943,832	3,469,446	1,400,771	251,003,187

(3)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人民币 11,043,193 千元(2020 年 1-6 月：人民币 9,740,375 千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0%(2020 年 1-6 月：5.3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3,739,725	1.49
单位 2	2,909,383	1.16
单位 3	1,596,177	0.64
单位 4	1,434,364	0.57
单位 5	1,363,544	0.54
合计	11,043,193	4.40

(4)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53.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862	129,701
教育费附加	73,460	61,353
土地增值税	471,767	410,247
房产税	114,941	93,179
土地使用税	55,402	53,167
印花税	139,277	98,019
其他	116,765	115,573
合计	1,127,474	961,239

54.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包装费	4,072	2,017
职工薪酬	522,233	417,319
固定资产折旧	8,344	7,722
差旅费	101,497	64,715
办公费	95,268	67,485
运输费	47,640	86,625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236,525	213,065
其他	140,505	112,445
合计	1,156,084	971,393

55.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380,034	2,662,452
固定资产折旧	260,291	265,636
差旅费	161,172	113,275
办公费	202,664	161,986
租赁费	53,836	64,279
修理费	66,595	46,688
无形资产摊销	89,635	86,166
专业机构服务费	182,115	144,384
其他	645,140	527,875
合计	5,041,482	4,072,741

56.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研发物料支出	3,891,720	2,603,107
职工薪酬	1,792,291	1,216,918
固定资产折旧	42,576	47,770
无形资产摊销	9,570	6,956
其他	272,038	253,183
合计	6,008,195	4,127,934

57. 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360,156	2,369,277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902,623	437,080
减：利息收入	954,082	967,130
汇兑损失	70,781	(100,719)
银行手续费	372,248	259,86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995	9,996
其他	102,804	100,654
合计	1,060,279	1,234,863

58.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税收返还	34,894	50,105
科研补贴	15,871	7,167
其他	107,153	71,301
合计	157,918	128,573

59.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收益	123,138	(47,0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61	9,48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7	7,156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55	-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267,141)	(160,5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890	6,3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729	47,2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注)	(529,008)	(354,740)
其他	(72,326)	(30,227)
合计	(690,195)	(522,424)

注：2021 年 1-6 月，本集团因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与应收账款以贴现、无追索权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该等金融资产而产生的投资损失为人民币 529,008 千元(2020 年 1-6 月：人民币 354,740 千元)。

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的来源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6,937	21,824
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5,579	(401)
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036)	(4,8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	(5,179)
合计	51,479	11,423

6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应收票据信用损失(附注七 4(4))	(1,590)	6,425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附注七 5(3))	(408,160)	(191,459)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附注七 8(4)(b))	(557,277)	(561,756)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附注七 13(2))	(61,084)	(770,240)
其他减值损失	-	(42)
合计	(1,028,111)	(1,517,072)

62.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0(2))	(822,696)	(324,780)
二、存货跌价损失(附注七9(2))	(259,575)	(501,1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附注七14)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7(1))	-	(5,371)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8(1))	-	-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附注七19(2)(c))	-	-
七、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21)	-	(2,602)
八、商誉减值损失(附注七22(2))	-	(11)
合计	(1,082,271)	(833,865)

6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44,992	13,807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282,718	-
合计	427,710	13,807

6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7,185	20,121	7,185
政府补助	83,384	89,243	83,38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5,190	28,387	35,190
其他	44,692	99,308	44,692
合计	170,451	237,059	170,451

6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1,144	18,402	11,144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17,125	21,869	17,125
其他	533	16,081	533
合计	28,802	56,352	28,802

6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76,382	1,655,1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6,457)	(428,317)
合计	1,439,925	1,226,8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8,030,832	5,503,3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	2,007,708	1,375,846
税率差异的影响	(781,514)	(206,5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4,654)	120,4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616	(72,8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493)	(88,5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6,265	142,525
其他	(295,003)	(44,122)
所得税费用	1,439,925	1,226,819

本集团旗下大部分成员公司须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其中国企业所得税已根据有关中国所得税法之规定计算的各公司应课税收入于报告期内按法定所得税税率 25%做出拨备，若干享有税项豁免或享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除外。

本集团旗下海外公司的税项已按估计应课税利润以该等公司经营所在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现行税率计算。

6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3,529)	(52,305)
减：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484)	(3,339)
小计	(151,045)	(48,966)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188	(36,313)
减：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7,625	(7,542)
小计	94,563	(28,77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9)	3
减：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小计	(969)	3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0,991)	2,085
减：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8,026)	(2,965)
小计	(52,965)	5,050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8,994	161,584
合计	8,578	88,900

6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押金、保证金	1,965,194	2,822,854
利息收入	300,833	546,090
政府补助收入	275,887	148,938
其他	529,034	388,513
合计	3,070,948	3,906,3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押金、保证金	4,529,565	2,418,853
研究开发支出	4,678,399	2,856,290
离退休费用	195,433	184,135
差旅费	262,669	240,979
办公费	297,933	277,452
水电燃气费	41,122	191,769
修理修缮费	69,496	170,796
广告宣传费	58,124	74,691
职工备用金及垫款	95,351	217,804
代垫款及其他	2,689,127	2,119,854
合计	12,917,219	8,752,62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外部还款及对外贷款利息收入	-	1,519,700
合计	-	1,519,7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给予关联方的贷款	5,616,687	1,608,134
合计	5,616,687	1,608,13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限制性资金的减少	440,137	1,085,059
合计	440,137	1,085,05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赎回永续中期票据	3,230,050	9,700,000
与租赁相关现金流出	186,853	49,236
与少数股东交易	4,438	31,020
合计	3,421,341	9,780,256

6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90,907	4,276,566
加：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损失	2,110,382	2,350,937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440,287	1,477,789
无形资产摊销	291,564	264,8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044	43,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27,710)	13,8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94)	1,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1,479)	(11,423)
财务费用	815,279	1,932,196
投资收益	161,187	167,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35,856)	(420,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601)	(7,883)
存货的减少	(2,271,239)	654,704
合同资产的减少	(22,217,681)	(14,057,100)
合同负债的增加	(8,531,573)	(2,033,0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1,300,495	(9,494,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7,591,761)	16,25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5,449)	1,414,0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847,944	39,931,9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165,302	31,814,9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358)	8,117,0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0,847,944	42,165,302
其中：库存现金	14,612	11,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78,427	41,409,0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54,905	744,762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47,944	42,165,3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7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90,388	冻结/管制
应收票据	442,427	质押
应收票据	720,157	已背书或贴现
应收账款	2,320,222	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3,662,857	质押
存货	5,031,292	抵押/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338,432	抵押
固定资产	398,220	抵押/冻结
无形资产	1,291,154	抵押/冻结
在建工程	124,906	抵押
合计	24,820,055	/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6 月 30 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586,534
其中：美元	391,987	6.4601	2,532,275
欧元	12,933	7.6862	99,406
澳元	50,490	4.8528	245,018
港元	-	0.8321	-
人民币	209,563	1.0000	209,563
其他币种	/	/	1,500,272
应收账款			900,158
其中：美元	85,644	6.4601	553,269
欧元	1,284	7.6862	9,869
英镑	591	8.9410	5,284
澳元	1,000	4.8528	4,853
港元	12,512	0.8321	10,411
其他币种	/	/	316,472
其他应收款			25,584,777
其中：美元	1,961,000	6.4601	12,668,256
欧元	400	7.6862	3,074
澳元	49,713	4.8528	241,247
港元	71,034	0.8321	59,107
其他币种	/	/	12,613,093
短期借款			3,894,805
其中：美元	588,000	6.4601	3,798,539
其他币种	/	/	96,266
应付账款			1,405,066
其中：美元	62,412	6.4601	403,188
欧元	2,497	7.6862	19,192
英镑	1,060	8.9410	9,477
日元	340,255	0.058428	19,880
澳元	565	4.8528	2,742
港元	102,062	0.8321	84,926
其他币种	/	/	865,661
其他应付款			5,602,176
其中：美元	186,743	6.4601	1,206,378
欧元	1,437	7.6862	11,045
澳元	34,394	4.8528	166,907
港元	43,973	0.8321	36,590
其他币种	/	/	4,181,25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比索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美元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美元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美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7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类	2021年1-6月收到的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成都市金牛区土地拆迁款补贴	与资产相关	49,646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49,646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事业费	与收益相关	38,004	递延收益/管理费用	21,113
大连市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29,179	营业成本	29,179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发展补贴	与收益相关	11,650	其他收益	11,650
科技部拨离退休人员经费	与收益相关	9,413	营业外收入	9,413
上海市宝山区铁山路 2099 号土地拆迁款补贴	与收益相关	8,824	其他收益	8,824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与收益相关	8,821	其他收益	8,821
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拨付 2021 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央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7,2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
北京市密云区企业发展基金	与收益相关	6,059	其他收益	6,059
航运开发区税费返还	与收益相关	4,693	其他收益	4,693
其他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02,398	递延收益/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研发费用	149,619
合计	/	275,887	/	299,01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政府补助退回金额。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取得方式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投资新设	94,386	(5,614)

本报告期，除上述新投资成立的公司外，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二级子公司的详细资料：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7.81	-	股东投入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91.26	-	股东投入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勘察、设计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基础设施承包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镍钴矿石开采冶炼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金融	86.13	12.49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英属维尔京群岛	资源开发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源开发等	67.02	-	股东投入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8.89	-	股东投入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房地产开发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太原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	工程承包等	98.53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i)	中国	包头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设计、服务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工程承包等	98.58	-	股东投入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攀枝花	工程承包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维检协力等	59.65	20.89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69.00	-	股东投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97.93	0.80	股东投入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5.10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工程承包等	72.39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贸易等	54.58	40.99	股东投入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3.08	-	股东投入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工程承包等	98.26	-	股东投入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长沙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92.61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勘察、设计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71.47	-	股东投入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等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ii)(iii)	中国	中国香港	其他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融资租赁等	51.00	49.00	投资设立
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呼和浩特	工程承包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工程承包等	51.00	-	投资设立
中冶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中国	廊坊	工程承包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郑州	工程承包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	工程承包、综合管廊技术开发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越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工程承包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海南	工程承包等	60.00	37.23	投资设立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	工程承包等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云南	工程承包等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水资源管理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42.56	54.84	股东投入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	工程承包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福建	工程承包等	60.00	-	投资设立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20.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20.00	-	投资设立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20.00	-	投资设立

注：(i)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二冶于 2020 年发行永续债，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为人民币 800,000 千元。

(ii)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及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香港”)外，其他子公司概无发行债券。本公司之子公司概无公开发行股票。

(iii)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香港于 2020 年、2021 年发行境外永续债，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为人民币 9,690,150 千元。

(a)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均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b)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i)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被投资单位名称	表决权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	依据股东间约定，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北京金威焊材有限公司	45.00	依据公司章程约定的议事规则，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深圳市前海公共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5.00	依据公司章程约定的议事规则，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京津冀中冶名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30.00	依据股东间约定，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武汉中一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10	依据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本集团拥有控制权

(ii)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被投资单位名称	表决权比例(%)	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福州信成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90.00	对方股东有一票否决权，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90.00	另一方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8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郑州宝冶智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0	各股东均有一票否决权，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株洲北环大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8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7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巴中盛融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83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巴中德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8.82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吴忠市地下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67.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鞍山中冶建投兴钢发展有限公司	65.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鞍山中冶建投钢城发展有限公司	65.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银川滨河新区水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6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北京新世纪饭店有限公司	60.00	各股东均有一票否决权，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中冶置业集团香河名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兴隆县中冶名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9.96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9.95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9.9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三亚市中冶名澜发展有限公司	55.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1	其他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联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中冶蓉兴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51.00	另一方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驻马店市中业自来水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杭州中冶名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宝冶永联(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00	其他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附注九 2(1))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51.00	须与另一方股东一致行动，方可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MCC LAND(CANBERRA) PTE LTD	51.00	其他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MCC LAND(TMK) PTE LTD	51.00	其他股东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对公司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92	110,809	-	2,017,548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31.00	76,116	3,906	1,442,501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74	8,807	-	935,260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7.61	147,647	-	1,551,600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11	33,489	3,509	531,7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报告期内，除附注九 1 (1) (b) 披露的情况外，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均无与表决权比例重大不一致的情况。

(3)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对公司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394,188	4,937,983	27,332,171	19,193,737	279,210	19,472,947	17,279,965	5,541,073	22,821,038	15,178,469	278,248	15,456,717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7,633,245	3,375,718	31,008,963	25,109,357	499,439	25,608,796	25,239,936	3,325,561	28,565,497	22,433,606	1,001,624	23,435,230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2,930,960	4,064,074	26,995,034	18,580,146	2,772,590	21,352,736	20,612,907	3,929,607	24,542,514	16,386,628	2,974,731	19,361,359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0,015,283	3,439,029	23,454,312	17,657,807	188,638	17,846,445	17,927,390	3,229,301	21,156,691	15,881,380	196,232	16,077,612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861,328	2,767,067	18,628,395	13,778,210	264,234	14,042,444	15,793,416	2,714,104	18,507,520	13,926,434	257,352	14,183,786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75,089	451,999	422,585	149,607	7,818,264	311,166	314,375	1,107,714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1,994,082	286,107	273,806	480,921	15,589,644	295,063	294,119	88,490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8,157,137	466,172	461,143	812,837	12,564,113	312,105	310,074	(279,790)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1,017,812	534,659	528,788	(96,725)	15,995,366	474,676	470,442	(144,195)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476,644	275,767	265,728	347,066	6,977,873	159,637	160,390	437,354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9.95	-	权益法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安顺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9.96	-	权益法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9.90	-	权益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	51.00	-	权益法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银川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70.00	-	权益法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珠海市	投资管理	51.01	-	权益法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3.88	-	权益法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营口市	特钢生产及装备制造	48.96	-	权益法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德宏州芒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40.00	-	权益法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38.00	-	权益法

本集团在上述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对本集团而言均不重大。

(a)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i)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被投资单位名称	表决权比例(%)	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珲春市亿联达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9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二连浩特新治驿信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9.68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19.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天津远大兴辰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18.89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梅州平治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8.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甘肃公航旅历史街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29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唐山站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长沙欢乐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16.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辉县市豫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6.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铜仁市净江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5.1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表决权比例(%)	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江西上栗嘉盛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庆阳陇洁海绵城市建设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安阳朴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福建省闵罗建设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上海锦闵置业有限公司	15.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甘肃景礼高速公路陇南管理有限公司	14.93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白银市城市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14.29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8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5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昌吉市海昌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3.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玉环天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2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商丘市天工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宜都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11.1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简阳川冶雄州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11.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西安金港鼎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滁州市康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充顺建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泸西华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苍南中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京浦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充顺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瑞丽市中冶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毕节新治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简阳中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青岛青平奥体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佛山建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漳浦成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京老山实久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绵阳江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邢台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雅安天顺坤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任丘市中冶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简阳天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兰州正皓管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京浦口星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南京中冶泽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昭通管廊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梅州市梅县区中冶管廊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益阳市中冶科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泉州市泉港中冶天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湘西中一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重庆歇马东西干道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当涂县清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ii)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被投资单位名称	表决权比例(%)	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23.89	公司未在投资单位董事会中委派董事,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6	
中冶东方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20.00	
陕西三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 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6月发生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20年1-6月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92,142	7,048,27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946)	(84,782)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9,946)	(84,78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413,596	18,628,6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3,084	37,701
--其他综合收益	(969)	165
--综合收益总额	132,115	37,866

(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资本管理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可以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及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抵减债务。

本集团采用资本负债比率来管理资本。资本负债比率是指负债净额和总资本的比率。负债净额是以借款总额(包括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算得出。总资本是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总额加负债净额计算得出。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合理的资本负债比率。

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总额：		
短期借款(附注七 26)	44,434,000	29,252,17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 37)	40,581,251	36,428,995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 38)	810,972	1,699,55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 39)	434,827	426,62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七 69(2))	40,847,944	42,165,302
负债净额	45,413,106	25,642,046
股东权益	144,350,438	140,355,306
总资本	189,763,544	165,997,352
资本负债比率	23.93%	15.45%

2.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根据管理层的判断，在近期内，人民币对外币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本期本集团未签署任何重大的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 71。

2021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如果人民币兑美元上升或下降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517,285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650,153 千元)。

(b) 利率风险

(i)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和固定利率应付债券等。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见附注十一 8。

(ii)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44,434,00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252,171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4,225,503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31,426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3,977,648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283,100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9,816,908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765,642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3,806,991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75,009 千元)(附注七 26、35、37、38、39、40)。

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本期及 2020 年 1-6 月，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本期，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人民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06,448 千元(2020 年 1-6 月：约人民币 103,836 千元)。

本期，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美元及其他外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35,305 千元(2020 年 1-6 月：约人民币 24,286 千元)。

(2) 信用风险

2021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故银行存款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此外，本集团承担的对外担保亦可能引起本集团的财务损失，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三 2(1)(b)。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本集团依据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各组合在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 10(2)。本集团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及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4(4)，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5(3)，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及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6(2)，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及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8(4)(b)，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及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13(2)，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及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见附注七 10(2)。

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见附注七 5(4)、附注七 8(4)(d)。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资金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338,332	-	-	-	51,338,332
衍生金融资产	83,850	-	-	-	83,850
应收票据	6,619,870	-	-	-	6,619,870
应收账款	90,982,849	-	-	-	90,982,849
应收款项融资	15,323,857	-	-	-	15,323,857
其他应收款	80,700,482	-	-	-	80,700,4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61,406	-	-	-	2,061,406
长期应收款	-	20,558,478	12,794,697	2,861,204	36,214,379
合计	247,110,646	20,558,478	12,794,697	2,861,204	283,325,02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204,775	-	-	-	45,204,775
衍生金融负债	1,036	-	-	-	1,036
应付票据	38,013,617	-	-	-	38,013,617
应付账款	158,867,841	-	-	-	158,867,841
其他应付款	31,390,943	-	-	-	31,390,9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35,891	-	-	-	14,635,891
长期借款	1,215,436	11,082,388	11,369,765	5,533,109	29,200,698
应付债券	39,399	808,482	-	-	847,881
租赁负债	161,721	117,825	139,900	88,561	508,007
长期应付款	-	1,197	450,608	435,916	887,721
合计	289,530,659	12,009,892	11,960,273	6,057,586	319,558,410

(4) 金融资产转移

具体参见附注七 4(3)、附注七 5(5) 和附注七 6(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258	4,532,102	10,462	5,343,82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1,258	-	-	801,258
(1) 货币基金	800,197	-	-	800,197
(2) 权益工具投资	1,061	-	-	1,061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4,448,252	10,462	4,458,714
(1) 权益工具投资	-	-	10,462	10,462
(2) 非上市基金产品投资	-	4,448,252	-	4,448,252
3. 衍生金融资产	-	83,850	-	83,85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15,121,128	-	15,121,128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174	-	1,713,464	2,054,6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42,432	19,653,230	1,723,926	22,519,588
(四) 衍生金融负债	-	1,036	-	1,0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036	-	1,036

2.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确定。

3.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产品投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同类别产品同期市场平均收益率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银行承兑票据同期贴现率

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法 /市场法/收益法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 及同行业可比上市企业的市盈率或市净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法 /市场法/收益法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 及同行业可比上市企业的市盈率或市净率

5.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处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698,181	6,170	27,497	(18,384)	1,713,4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0,463	-	(1)	-	10,462

6. 本报告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8.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除下表所列的项目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3,508,044	-	14,545,896	-	14,545,896
1.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2,718,044	-	13,736,317	-	13,736,317
2.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790,000	-	809,579	-	809,57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4,137,967	-	15,176,248	-	15,176,248
1.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3,347,967	-	14,347,727	-	14,347,727
2.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790,000	-	828,521	-	828,521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及其他	10,338,556	49.18	49.18

如附注三所述，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系本集团关联方。

本集团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

3. 本集团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主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2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唐山曹妃甸二十二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西安中冶名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涿州市中冶名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四川国泰高新管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歇马东西干道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兰州新区中冶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西昌和盛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兰州奥体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自贡市治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兰考中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保定明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衢州宝冶体育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安中冶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甘肃公航旅酒嘉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邯郸金信兴华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玉环天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唐山中冶方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航冶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容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国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怀宁中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佛山建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协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和轩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苍南中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中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贝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中冶泽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呼和浩特市听天璟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中冶科创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宝冶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浦口星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郸城中一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中冶凯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漳浦成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呼和浩特市金冶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吉信健康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芦溪县中工交通路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黄石中冶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中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呼和浩特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九峰山田园综合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MCC DANGA BAY SDN BHD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该等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冶集团控制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信息: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杭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爱邦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矿美地产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成都盛矿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上海中冶医院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京信远业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a)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6,599	-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6,599	-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6,442,114	3,238,131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02,140	973,259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86,688	585,628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533,371	237,748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0,790	144,507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53,421	326,06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4,081	222,614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1,089	215,478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92,632	20,326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9,001	202,960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8,243	23,039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4,064	-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1,081	16,467
五矿钢铁杭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7,151	10,554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48,362	259,489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		355,803	343,860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8,978	25,677
唐山曹妃甸二十二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9,942	151,569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6,540	2,000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5,546	3,998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245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7,780	31,476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47,772	129,140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685,968	201,112
中冶瑞木新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685,968	201,112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685,485	1,226,290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405	702,633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659	-
爱邦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268	-
矿美地产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6,562	-
成都盛矿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1,786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95,805	523,657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		22,687,957	20,977,135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363,544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32,029	225,470
兰州奥体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56,270	217,959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47,109	21,979
自贡市治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73,025	639,812
兰考中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99,483	226,114
兴化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1,299	-
保定明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05,892	-
一治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84,706	-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39,661	285,228
衢州宝冶体育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26,831	209,281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22,971	-
长沙中冶凯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20,095	270,250
西安中冶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75,049	287,484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60,644	195,684
甘肃公航旅酒嘉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58,843	-
邯郸金信兴华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52,178	146,934
玉环天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19,993	252,109
其他	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2,378,335	17,998,831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2)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 1-6 月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0 年 1-6 月 确认的租赁收入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7	-
上海中冶医院	房屋、建筑物	131	226
合计		508	226

(b)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租赁负债余 额	2021 年 1-6 月 使用权资产原 值增加额	2021 年 1-6 月 确认的相关租 赁费用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23,449	-	28,373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5,012	-	2,357
合计		28,461	-	30,730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3) 关联担保情况

(a)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50,624	2019-09-04	2024-09-04	否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43,467	2019-09-04	2024-09-04	否

(b)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938,030	2019-11-01	2022-10-31	否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248,702	2020-05-05	2023-05-05	否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16,545	2021-06-02	2022-06-01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81,900	2021-06-11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63,140	2021-06-18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苏州中冶名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37,881	2021-05-24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01-04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03-23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9,000	2021-03-25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01-01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21-04-20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西安中冶名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0,801	2021-04-02	2021-04-09	一般借款
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2021-01-12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涿州市中冶名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6,300	2021-01-04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MCC DANGA BAY SDN BHD	108,878	2021-01-01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750	2021-02-02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3,979	2021-01-26	2021-07-26	一般借款
其他	207,735	/	/	/
合计	15,687,364	/	/	/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带息资金拆借，利率区间为 4.65%至 1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合计	4,594	4,488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	81,378	63,532
利息收入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520	41,989
利息收入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55,588	31,683
利息收入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022	-
利息收入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51,444	64,883
利息收入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39,952	-
利息收入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848	-
利息收入	涿州市中冶名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695	-
利息收入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960	-
利息收入	唐山中冶方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815	2,958
利息收入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718	-
利息收入	四川航冶实业有限公司	13,343	13,696
利息收入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3,203	13,276
利息收入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11,194	10,700
利息收入	其他	60,424	309,714
合计		560,104	552,431
利息支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091	11,972
利息支出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53	34,343
利息支出	其他	-	50,879
合计		7,844	97,194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中冶东方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438,498	438,498	572,959	572,959
应收账款	江苏容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9,726	2,902	25,997	419
应收账款	武汉中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18,962	-	169,696	-
应收账款	郸城中一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14,319	-	371,705	-
应收账款	宁国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11,070	6,850	-	-
应收账款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59,427	6,499	9,861	1,158
应收账款	怀宁中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5,963	-	47,189	-
应收账款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6,641	-	213,628	-
应收账款	黄石中冶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87,294	12,137	-	-
应收账款	佛山建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80,859	13,114	162,490	9,703
应收账款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702	-	176,652	-
应收账款	南京协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1,697	-	16,025	-
应收账款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49,117	122,397	149,117	117,091
应收账款	中冶东方钢能重工(珠海)有限公司	148,118	148,118	13,657	13,657
应收账款	芦溪县中工交通路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7,716	3,870	144,716	4,211
应收账款	盐城和轩置业有限公司	147,526	-	-	-
应收账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45,332	4,999	149,316	5,136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金冶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	3,750	-	-
应收账款	南京河西新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	120,850	-	-	-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7,748	3,085	-	-
应收账款	苍南中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1,541	2,922	25,046	729
应收账款	漳浦成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5,263	12,774	105,263	9,632
应收账款	其他	4,475,865	101,381	4,315,794	97,510
合计		8,872,234	883,296	6,669,111	832,205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19,899	-	-	-
其他应收款	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	2,988,725	-	3,528,278	-
其他应收款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75,173	965	2,533,778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65,149	-	-	-
其他应收款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919,615	516,810	1,915,839	513,049
其他应收款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77,568	-	1,702,330	-
其他应收款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1,778,565	-	1,951,993	-
其他应收款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1,668,477	-	2,775,371	-
其他应收款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1,317,714	-	1,275,309	-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4,551	-	-	-
其他应收款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210,029	423,510	1,235,517	-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8,567	-	-	-
其他应收款	武汉中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21,815	-	1,121,815	-
其他应收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7,020	-	-
其他应收款	其他	11,526,119	1,880,731	16,977,472	1,779,850
合计		38,801,966	2,829,036	35,017,702	2,292,899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38,165	-	38,311	-
预付款项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31,840	-	21,022	-
预付款项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497	-	7,035	-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预付款项	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452	-	9,452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8,614	-	67,684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7,366	-	7,866	-
预付款项	其他	26,385	-	233,870	-
合计		133,319	-	385,240	-
长期应收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38,921	-	401,503	-
长期应收款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174,010	-	143,187	-
长期应收款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9,385	1,396	250,084	3,556
长期应收款	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	72,497	-	-	-
长期应收款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62,881	-	-	-
长期应收款	其他	38,101	880	466,159	3,231
合计		915,795	2,276	1,260,933	6,78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325,425	94,445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289,409	46,227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245,063	96,844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190,457	26,579
应付账款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71,878	41,365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165,711	48,279
应付账款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5,953	90,005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70,637	51,295
应付账款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66,834	45,62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59,601	17,381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54,875	16,715
应付账款	四川国泰高新管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7,718	41,729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47,569	74,949
应付账款	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司	42,579	42,916
应付账款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40,937	34,735
应付账款	其他	247,406	261,366
合计		2,182,052	1,030,458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下关滨江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71,253	-
其他应付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920,596	114,35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86,556	163,586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中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1,734	-
其他应付款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43	151,548
其他应付款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8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贝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353	-
其他应付款	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95,459	-
其他应付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5,909	106,735
其他应付款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77,827	77,827
其他应付款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273	178,508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中冶泽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874	-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68,469	68,469
其他应付款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66,204	66,868
其他应付款	梧州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2,080	52,080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呼和浩特市听天璟建设有限公司	41,530	-
其他应付款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2,184	-
其他应付款	重庆歇马东西干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中冶祥麟投资有限公司	24,483	24,483
其他应付款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九峰山田园综合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信远业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714	17,714
其他应付款	其他	97,810	137,305
合计		5,357,351	1,293,476
合同负债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26,144	431,719
合同负债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52,112	42,723
合同负债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6,748	400,150
合同负债	西昌和盛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212	1,835
合同负债	衢州宝冶体育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92,910	252,715
合同负债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991	176,991
合同负债	兰州新区中冶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48,568	-
合同负债	中冶吉信健康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324	-
合同负债	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9,502	-
合同负债	山西中冶科创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6,758	-
合同负债	杭州宝冶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5,768	3,032
合同负债	南京浦口星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9,566	64,487
合同负债	其他	1,083,393	1,457,233
合计		3,692,996	2,830,8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9,617	216,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30,754
合计		109,617	246,803
长期借款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579,500
长期借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0,888	110,888
合计		110,888	690,388
长期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44,550	444,550
合计		444,550	444,55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4,180,522	24,219,698
无形资产	4,287,019	4,287,019
合计	28,467,541	28,506,717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未决诉讼或仲裁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形成的重大未决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5,836,14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55,905 千元)。

本集团牵涉数项日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当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在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便会就本集团在该等诉讼中可能蒙受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管理层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125,140 千元，详见附注七 42。

(b) 对外担保

(i) 业主按揭担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业主按揭担保(注)	10,348,465

注：本集团之地产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即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证》办出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本集团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ii) 贷款担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50,624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43,467

注：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 350,624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 600,000 千元，担保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43,467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 930,000 千元，担保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管理层预期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

(c) 其他

2012 年度，由于极端天气如飓风等诸多方面原因，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进展较既定工期有所滞后，使得项目成本大幅增加，进而超出原先预算。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采取了保工期控成本措施，缩短了工期延误及减少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针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中有关承包商原因延误造成业主损失索偿的条款，本集团与中信集团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认为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并达成共识将互谅互让，协商妥善处理，并在 2013 年 4 月 15 日实现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在联动试车过程中，因滑环电机技术问题导致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进一步推迟，该滑环电机由中信集团的子公司从一家海外设备供货商购入。根据评估，本集团认为已经恰当地实施了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的建设并且履行了与中信集团达成一致的工作范围内

的义务，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推迟主要是由于非本集团购入的滑环电机未通过测试所致。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业主未对上述工期延误向本集团提出索赔。本集团已全力缩短了工期的延误，并根据与业主沟通达成的共识，本集团认为被业主索赔的可能性极小，从而判断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集团并未发生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31,256,834	11,326,380	6,065,257	3,477,786	3,128,092	-	(4,251,162)	251,003,18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29,349,512	10,839,626	5,943,832	3,469,446	1,400,771	-	-	251,003,18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07,322	486,754	121,425	8,340	1,727,321	-	(4,251,162)	-
营业成本	211,909,292	8,977,852	5,226,656	2,002,779	2,554,634	-	(4,114,193)	226,557,020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209,479,577	8,874,738	5,223,577	1,945,390	1,033,738	-	-	226,557,020
分部间交易成本	2,429,715	103,114	3,079	57,389	1,520,896	-	(4,114,193)	-
营业利润/(亏损)	5,327,444	1,290,255	174,787	1,063,555	244,978	(78,828)	(133,008)	7,889,183
其中：利息收入	639,384	593,627	2,708	5,835	29,110	-	(316,582)	954,082
利息费用	641,180	791,569	56,319	122,725	162,322	-	(316,582)	1,457,533
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6,994	120,624	380	-	(4,860)	-	-	123,138
营业外收入	141,790	5,172	22,042	958	489	-	-	170,451
营业外支出	20,765	4,826	2,801	159	251	-	-	28,802
利润/(亏损)总额	5,448,469	1,290,601	194,028	1,064,354	245,216	(78,828)	(133,008)	8,030,832
所得税费用	974,931	317,076	45,590	4,650	97,678	-	-	1,439,925
净利润/(净亏损)	4,473,538	973,525	148,438	1,059,704	147,538	(78,828)	(133,008)	6,590,907
资产	421,426,877	132,866,992	23,659,151	18,954,269	79,253,925	5,886,998	(124,458,874)	557,589,338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2,373,798	4,998,110	-	65	33,765	-	-	27,405,738
非流动资产	63,406,357	6,610,263	1,534,788	8,434,018	21,396,906	-	(20,246,660)	81,135,672
负债	368,760,166	104,678,131	17,272,936	14,836,918	38,393,308	68,587	(130,771,146)	413,238,900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09,692	38,984	77,937	306,237	52,043	-	-	1,784,893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2,052,931)	(3,457)	(33,094)	(20,433)	(467)	-	-	(2,110,38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400,423	13,277	59,912	53,858	79,071	-	-	2,606,541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63,537,270	13,110,589	4,794,479	1,479,442	1,634,707	-	(3,991,294)	180,565,19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60,653,210	12,814,886	4,657,080	1,476,981	963,036	-	-	180,565,19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884,060	295,703	137,399	2,461	671,671	-	(3,991,294)	-
营业成本	147,847,781	10,439,747	4,085,989	1,171,729	1,372,622	-	(3,763,081)	161,154,787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145,127,197	10,202,338	3,948,653	1,159,410	717,189	-	-	161,154,787
分部间交易成本	2,720,584	237,409	137,336	12,319	655,433	-	(3,763,081)	-
营业利润/(亏损)	3,617,603	1,848,100	217,016	(219,976)	158,950	(70,803)	(228,212)	5,322,678
其中：利息收入	861,127	512,462	15,694	9,394	226,457	-	(658,004)	967,130
利息费用	1,651,815	406,285	90,554	193,908	247,639	-	(658,004)	1,932,197
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126,802)	79,915	-	-	(194)	-	-	(47,081)
营业外收入	195,207	25,145	7,000	2,197	7,510	-	-	237,059
营业外支出	46,226	6,923	2,580	23	600	-	-	56,352
利润/(亏损)总额	3,766,584	1,866,322	221,436	(217,802)	165,860	(70,803)	(228,212)	5,503,385
所得税费用	561,958	568,494	46,289	327	49,751	-	-	1,226,819
净利润/(净亏损)	3,204,626	1,297,828	175,147	(218,129)	116,109	(70,803)	(228,212)	4,276,566
资产	386,798,200	117,595,745	19,019,747	16,794,091	78,035,494	5,637,114	(117,487,428)	506,392,963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628,156	4,991,282	-	65	57,452	-	-	25,676,955
非流动资产	64,402,189	6,819,194	1,615,990	8,796,372	36,853,858	-	(38,945,161)	79,542,442
负债	322,468,532	90,383,382	15,976,893	16,605,464	36,631,912	61,235	(116,089,762)	366,037,656
折旧和摊销费用	945,436	71,060	125,280	413,405	75,024	-	-	1,630,205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2,336,877)	(10,527)	21,339	(30,379)	5,507	-	-	(2,350,93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466,384	910,734	278,970	134,688	182,838	-	-	2,973,614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240,580,770	171,509,982
来源于其他国家/(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10,422,417	9,055,211
合计	251,003,187	180,565,19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70,887,340	68,823,388
位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10,248,332	10,719,054
合计	81,135,672	79,542,442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并无销售额占本集团收入 10%或以上的外部客户。

2. 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 净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30,832,698	389,253,555
减：流动负债	377,844,403	331,791,251
净流动资产	52,988,295	57,462,304

(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57,589,338	506,392,963
减：流动负债	377,844,403	331,791,251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79,744,935	174,601,712

3. 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937,420	3,591,925
减：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净利润	505,436	597,85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4,431,984	2,994,070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单位：千股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0,723,619	20,723,619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0,723,619	20,723,619

(3) 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4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4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3,765	209,894
一到二年	-	-
二到三年	-	-
三到四年	-	-
四到五年	-	-
五年以上	71,546	71,546
账面余额合计	145,311	281,440
减：信用损失准备	53,252	53,252
账面价值	92,059	228,188

本公司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或收入确认时点计算得出。

(2)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53,252	53,252
本期计提	-	-	-
2021 年 6 月 30 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53,252	53,252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2,059	53,252	145,31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46,454	31.97
单位 2	第三方	43,563	29.98
单位 3	第三方	30,201	20.78
单位 4	子公司	18,294	12.59
单位 5	第三方	6,799	4.68
合计	/	145,311	100.00

(4)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因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转入方而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应收账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5,727,850	4,846,876
应收股利	2,555,507	2,503,938
其他应收款	48,159,657	36,185,459
合计	56,443,014	43,536,273

(2) 应收利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6,052,423	5,173,452
减：信用损失准备	324,573	326,576
合计	5,727,850	4,846,876

(3)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2,555,507	2,503,938
合计	2,555,507	2,503,938

(b)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954,464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52,949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162,745	3,214,110
一到二年	6,975,375	5,410,257
二到三年	9,523,003	10,722,838
三到四年	11,399,590	3,691,146
四到五年	1,143,154	3,745,931
五年以上	14,170,781	15,638,512
账面余额合计	54,374,648	42,422,794
减：信用损失准备	6,214,991	6,237,335
账面价值	48,159,657	36,185,459

(b)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237,335	6,237,335
其他变动	-	-	(22,344)	(22,344)
2021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214,991	6,214,991
2021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4,810,145	-	9,564,503	54,374,648

(c)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53,743,973	41,867,326
押金及保证金	443,922	444,188
其他	186,753	111,280
合计	54,374,648	42,422,794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36,136,251	七年以内	66.46
单位 2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6,773,557	九年以内	12.46
单位 3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2,444,041	十年以内	4.49
单位 4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1,087,053	三年以内	2.00
单位 5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1,082,200	六年以内	1.99
合计	/	/	47,523,102	/	87.40

(e)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因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转入方而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2,130,214	2,232,679
其他	2,037	2,037
账面余额合计	2,132,251	2,234,716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45,584	150,489
账面净值合计	1,986,667	2,084,22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037	2,037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1,984,630	2,082,190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150,489	150,489
其他变动	-	-	(4,905)	(4,905)
2021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145,584	145,584
2021年6月30日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1,986,667	-	145,584	2,132,251

(3)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因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转入方而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长期应收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735,099	175,034	96,560,065	94,347,445	175,034	94,172,411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477,142	113,146	363,996	473,446	113,146	360,300
合计	97,212,241	288,180	96,924,061	94,820,891	288,180	94,532,71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98,546	-	-	1,898,546	-	-	1,898,546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6,271	-	-	826,271	-	-	826,271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219,670	-	-	1,219,670	-	-	1,219,670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4,972	-	-	344,972	-	-	344,972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475,644	-	-	475,644	-	-	475,644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56,533	-	-	9,056,533	-	-	9,056,533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804	-	-	110,804	-	-	110,804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3	-	-	3	-	-	3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83,970	-	-	1,583,970	-	-	1,583,970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3,520,017	38,244	-	3,558,261	-	-	3,558,261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849,805	-	-	2,849,805	-	-	2,849,805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170,194	-	-	7,170,194	-	-	7,170,194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814,517	-	-	5,814,517	-	-	5,814,517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372,399	-	-	372,399	-	-	372,399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261,984	-	-	2,261,984	-	-	2,261,98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3,487,199	-	-	3,487,199	-	-	3,487,199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4,310,884	46,730	-	4,357,614	-	-	4,357,614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262,835	-	-	1,262,835	-	-	1,262,835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59,049	-	-	3,059,049	-	-	3,059,049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12,037	-	-	2,412,037	-	-	2,412,037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777,923	11,670	-	789,593	-	-	789,593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4,368,886	-	-	4,368,886	-	-	4,368,88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3,050,967	1,971,600	-	5,022,567	-	-	5,022,567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85,910	-	-	2,085,910	-	-	2,085,910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2,974,357	-	-	2,974,357	-	-	2,974,357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91,924	-	-	1,091,924	-	-	1,091,924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80,279	-	-	1,680,279	-	-	1,680,279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6,710,953	-	-	6,710,953	-	-	6,710,953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6,648	-	-	2,156,648	-	-	2,156,648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755,361	-	-	1,755,361	-	-	1,755,361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69,392	-	-	69,392	-	-	69,392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393,412	60,080	-	5,453,492	-	-	5,453,492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845,761	199,330	-	2,045,091	-	-	2,045,091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91,130	-	-	991,130	-	-	991,130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33,777	-	-	233,777	-	-	233,777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110,635	-	-	1,110,635	-	-	1,110,635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126,807	-	-	126,807	-	126,807	-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227	-	-	48,227	-	48,227	-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6,485	-	-	6,485	-	-	6,485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7,500	-	-	127,500	-	-	127,500
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	-	20,000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000	-	-	51,000	-	-	51,000
中冶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91,490	-	-	91,490	-	-	91,490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	-	20,000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	50,000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	-	-	150,000	-	-	150,000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	-	24,000	-	-	24,000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86,887	-	-	286,887	-	-	286,887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	50,000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	60,000	-	-	60,000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	1,000,000	-	-	1,000,000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	1,500,000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	1,500,000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60,000	-	60,000	-	-	60,000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80,401	-	-	180,401	-	-	180,401
间接控股的子公司	720,000	-	-	720,000	-	-	720,000
合计	94,347,445	2,387,654	-	96,735,099	-	175,034	96,560,065

(2)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京西文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1,877	-	-	1,258	(112)	-	-	-	-	103,023	-
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101,799	-	-	396	-	-	-	-	-	102,195	-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64,259	-	-	2,043	-	-	-	-	-	66,302	-
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117	-	-	111	-	-	-	-	-	11,228	-
鹰潭市中冶信银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48	-	-	2,967	-	-	2,967	-	-	81,248	-
中冶湘西矿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113,146
合计	360,300	-	-	6,775	(112)	-	2,967	-	-	363,996	113,146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0,222,606	20,932,888
人民币	26,520,908	16,660,404
美元	3,605,433	4,097,637
其他外币	96,265	174,847
合计	30,222,606	20,932,888

(2)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3) 2021 年 1-6 月，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91%(2020 年 1-6 月：3.31%)。

6. 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	15,645,353	17,706,374
应付中冶集团往来款	600,000	-
应付外部股利	805,484	401,733
应付中冶集团股利	764,322	-
其他	296,479	377,325
合计	18,111,638	18,485,432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 8)	3,433,955	1,934,4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54	3,75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7,991	283,34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971	909,55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27	21,378
合计	3,707,798	3,152,522

8. 长期借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433,955	3,934,483
人民币	3,433,955	3,934,483
合计	3,433,955	3,934,4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 7)	3,433,955	1,934,483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	2,000,000

2021 年 1-6 月，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12%(2020 年 1-6 月：4.24%)。

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7,606	2,234,518	1,131,817	1,129,935
其他业务	29,698	243	15,819	243
合计	2,267,304	2,234,761	1,147,636	1,130,178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

(a) 按行业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工程承包	2,237,606	1,128,273
其他	-	3,544
合计	2,237,606	1,131,817

(b)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来源于本国的主营业务收入	-	3,544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主营业务收入	2,237,606	1,128,273
合计	2,237,606	1,131,817

(3) 占收入总额 10%及以上的主要客户的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298,763	57.28
单位 2	第三方	491,042	21.66
合计	/	1,789,805	78.94

(4) 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10.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4,109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收益	6,775	17,814
合计	2,170,884	17,814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1.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信用损失	29,252	(2,636)
其中：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	24,347	(3,194)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	4,905	558
合计	29,252	(2,636)

1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4,943	(13,574)
加：信用损失准备	(29,252)	2,636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51	11,899
无形资产摊销	884	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9	(4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5,327)	-
财务费用	40,912	823,242
投资收益	(2,170,884)	-
存货的减少	30	(24,357)
合同资产的减少	311,202	11,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396,850)	(7,284,3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11,457	6,258,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75)	(213,7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4,377	2,471,8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06,574	2,456,3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2,197)	15,50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294,377	9,606,574
其中：库存现金	5,531	1,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8,846	9,605,2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4,377	9,606,574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9,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3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7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3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5,261
所得税影响额	(83,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9,650)
合计	678,14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单位：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2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1	0.18	不适用

董事长：国文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